南開大學

校务公报

BULLETIN OF NANKAI UNIVERSITY

2020 年第 1 期 总第 170 期

（1、2 月）

南开大学办公室编

2020 年 2 月 29 日

目 录

规章制度 1
南发字〔2020〕6 号 关于印发《南开大学关于同等学力人员申请硕士学位管理办法（暂行）》的通知 1
机构干部人事 4
南党〔2020〕1 号 关于孙景宇任职的通知 4
南党〔2020〕2 号 关于同意机关党委等基层党组织换届选举结果的批复 4
南党〔2020〕3 号 关于赵新等试用期满正式任职的通知 4
南党〔2020〕4 号 关于成立南开大学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及有关工作机构等相关工作的通知 5
南党〔2020〕5 号 关于成立南开大学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协调工作组的通知 7
南党〔2020〕6 号 关于调整南开大学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有关工作机构的通知 7
南党〔2020〕7 号 关于调整南开大学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协调工作组的通知 10
南党〔2020〕8 号 关于调整南开大学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有关工作机构的通知 10
南党〔2020〕9 号 关于调整南开大学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协调工作组的通知 13
南党〔2020〕10 号 关于调整南开大学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有关工作机构的通知 14
南党〔2020〕11 号 关于调整南开大学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协调工作组的通知 16
南发字〔2020〕1 号 关于汤平平等职务任免的通知 17

南发字〔2020〕2 号 关于张智中等职务任免的通知.....17
南发字〔2020〕3 号 关于王世恒等试用期满正式任职的通知.....18
南发字〔2020〕5 号 关于调整经济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教学指导委员会成员的通知.....18
南办发〔2020〕3 号 关于启用“南开大学艺术与美学研究院”印章的通知.....19
工作安排.....20
南党发〔2020〕1 号 关于印发《南开大学 2019 年度校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年度考核及干部选拔任用“一报告两评议”工作方案》的通知.....20
南党发〔2020〕2 号 关于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在疫情防控阻击战中有效发挥政治保证作用的通知.....23
南党发〔2020〕3 号 关于进一步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25
南党发〔2020〕4 号 关于印发《南开大学 2020 年工作要点》的通知.....27
南党发〔2020〕5 号 转发《关于抓紧做好在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第一线发展党员工作的通知》.....37
南发字〔2020〕7 号 关于印发《南开大学 2019 年度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工作指导意见》的通知.....39
奖励处分.....49
南办发〔2020〕1 号 关于给予赖陆屹留校察看处分的决定.....49
南办发〔2020〕2 号 转发教务处《关于公布南开大学 2019 年“课程思政”优秀典型入选名单的通知》.....49
南发字〔2020〕4 号 南开大学关于 2019-2020 学年第一学期（第二次）学位授予的决定.....51
会议纪要.....53
2020 年第一次党委全委会会议纪要.....53
2020 年第一次党委常委会（扩大）会议纪要.....53
2020 年第二次党委常委会（扩大）会议纪要.....54

2020 年第三次党委常委会（扩大）会议纪要 55
2020 年第四次党委常委会（扩大）会议纪要 56
2020 年第五次党委常委会（扩大）会议纪要 57
2020 年第六次党委常委会（扩大）会议纪要 58
2020 年第七次党委常委会（扩大）会议纪要 59
2020 年第一次校长办公会议纪要 60
2020 年第二次校长办公会议纪要 61
2020 年第三次校长办公会议纪要 61
2020 年第四次校长办公会议纪要 62
重要事件 63

规章制度

关于印发《南开大学关于同等学力人员申请硕士学位管理办法（暂行）》的通知

南发字〔2020〕6 号

各学院、各单位、机关各部门：

《南开大学关于同等学力人员申请硕士学位管理办法（暂行）》业经 2020 年 1 月 3 日第一次校长办公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你们，请遵照执行。

南开大学

2020 年 1 月 3 日

南开大学关于同等学力人员申请硕士学位管理办法（暂行）

根据《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关于授予具有研究生毕业同等学力人员硕士、博士学位的规定》（学位〔1998〕54 号）、《关于进一步完善授予具有研究生毕业同等学力人员硕士学位有关规定的通知》（学位办〔2011〕57 号）和《国务院学位委员会、教育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关于进一步加强在职人员攻读硕士专业学位和授予同等学力人员硕士、博士学位管理工作的意见》（学位办〔2013〕36 号），为多渠道促进我国高层次专门人才的成长，适应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需要，规范工作流程，特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原则

我校同等学力申请硕士学位与各学院和有关单位组织的各类培训不挂钩；同等学力申请硕士学位严格依照相关管理办法执行，其课程成绩、课程水平认定均必需参加相关单独考试取得；申请人在各类培训期间取得的考试成绩、证书等不能作为在我校同等学力申请硕士学位的课程成绩。

二、申硕环节

同等学力申请硕士学位的总体管理模式为学校和学院两级管理机制，学校负责政策制定和监督管理，具体事宜由各相关专业学院依照学校相关规定执行。各学院要根据本管理办法制定实施细则，并报研究生院审核、备案，并严格执行。

（一）申硕资格审查

南开大学学位办公室整体发布相关通知，学院收取、审核相关学科申

请材料并备份留存；研究生院复审。具体要求为：

1.申请人从获得学士学位之日起至当年申硕截止日期满三年，或者已获得硕士或博士学位。

2.申请人应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交以下材料：

（1）已发表或出版的与申请学位专业相关的学术论文、专著或其他成果，成果标准由专业学院在实施细则中明确。

（2）学历和学位证书的原件、复印件和学位认证材料。

3.学院收齐上述材料后，对申请人进行资格审查，并将通过审核的申请人统一编制包含申请时间信息的“申硕号”。

4.一般情况下，每年 9-11 月为接受申请时间，12 月为资格审核时间，以当年学校具体通知为准。

5.学院应接受符合条件的申请人的材料，并及时审核，通知申请人审核结果。

（二）同等学力人员信息采集

学位办公室统筹我校同等学力申硕平台的账号，学院从研究生院领取分账号自行组织采集，并审核入库。

（三）课程水平认定

1.课程考试

各学院按相关专业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规定的学位课程组织面向申请人的课程考试，严格按照在校研究生的考试要求和阅卷标准进行。

2.课程水平认定考试

课程水平认定考试科目为 2-4 门，原则上每年两次，具体考试内容、时间及地点均由学院安排，学位办公室统筹协调，原则上在八里台校区或津南校区，不设异地考点。其考试内容需涵盖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规定的课程内容。

通过资格审核后，申请人应在 4 年内完成上述全部课程考试、课程水平认定考试和国家组织的水平考试。除有特殊规定，参加上述考试次数不限，以取得的最高分计。

（四）学位论文水平的认定

1.申请人须在全部上述课程考试结束后一年内按学院规定完成硕士学

位论文撰写、重复率检测和外审等，并提交论文答辩申请。论文答辩应在申请人提交论文后的半年内完成。

2.学位授予单位聘请至少三名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专家为论文评阅人。聘请的论文评阅人中至少有一位是学位授予单位和申请人所在单位以外的专家。

3.论文答辩委员会由不少于五名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专家组成，其中至少有三个是研究生导师、一人是学位授予单位和申请人所在单位以外的专家。申请人的导师不能聘为论文答辩委员会成员。

4.论文答辩未通过，但答辩委员会建议修改论文后再重新答辩者，可在半年后至一年内重新申请答辩一次，答辩仍未通过或逾期未申请者，本次申请无效。

5.若答辩委员会判定论文存在严重抄袭、造假等学术不端行为的，可直接取消申硕资格。

（五）学位授予

学位论文答辩通过后，学校（学位办公室负责）按有关程序审核，符合硕士学位授予条件的申请人授予硕士学位并颁发学位证书。

三、相关费用

相关费用收取按学校现行规定执行。根据《市教委转发关于取消和调整部分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的通知》（津教委财〔2016〕4 号），取消在职人员申请硕士学位申请费和论文答辩费等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

机构干部人事

关于孙景宇任职的通知

南党〔2020〕1 号

经 2020 年 1 月 6 日第一次党委常委（扩大）会议研究决定，任命：

孙景宇为经济学院党委委员、副书记（试用期一年）。

中共南开大学委员会

2020 年 1 月 6 日

关于同意机关党委等基层党组织换届选举结果的批复

南党〔2020〕2 号

机关党委、马克思主义学院党委、出版社党总支：

经 2020 年 1 月 9 日第二次党委常委（扩大）会议研究，同意你们的换届选举结果（委员名单以姓氏笔画为序）：

中共南开大学机关委员会由于海、王丽平、白云龙、邢志杰、曲凯、李君、杨克欣、张伯伟、周德喜组成，杨克欣任书记，邢志杰任常务副书记，周德喜任副书记。

中共南开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委员会由王生升、付洪、刘一博、刘凤义、孙寿涛、武东生、寇清杰组成，付洪任书记，刘一博任副书记。

中共南开大学出版社总支部委员会由王冰、吴文艳、张蓓、陈敬、冒乃健组成，陈敬任书记。

中共南开大学委员会

2020 年 1 月 9 日

关于赵新等试用期满正式任职的通知

南党〔2020〕3 号

经 2020 年 1 月 9 日第二次党委常委（扩大）会议研究决定，以下同志试用期满，考核合格，正式任职：

赵新任人工智能学院党委书记；

任一任学校办公室副主任；

肖光文任党委宣传部副部长；

仇林任计算机学院和网络空间安全学院党委副书记。

任职时间从试用之日起计算。

中共南开大学委员会

2020 年 1 月 9 日

关于成立南开大学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及有关工作机构等相关工作的通知

南党〔2020〕4 号

各分党委、党总支，离退休党工委；

各学院、各单位、机关各部门，附属医院：

为做好我校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防控工作，学校党委决定成立南开大学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和工作组。

一、成立南开大学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简称“校防控领导小组”）

组长由党委书记、校长担任，成员由校领导班子成员、校党委常委、校长助理担任。组成人员如下：

组　长：杨庆山　曹雪涛

成　员：许京军　杨克欣　李义丹　李　靖　王　磊　陈　军

王新生　于　海　梁　琪　李　君　曲　凯　张伯伟

二、成立南开大学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组

成立综合协调、学生、医疗、校园环境、食品安全保障、保卫、宣传、经费保障等 9 个专门工作组。

各工作组列在首位的成员单位为本组牵头单位。

（一）综合协调工作组

组　　长：许京军

副 组 长：曲　凯

成员单位：学校办公室

（二）学生工作组

组　　长：杨克欣

副 组 长：白云龙　刘立新　贺文霞　欧迎希

成员单位：党委学生工作部　党委研究生工作部　团委

国际学术交流处

（三）医疗工作组

组　　长：李　靖

副 组 长：董瑞玲　高海燕

成员单位：校医院　附属医院

（四）校园环境工作组

组　　长：李　靖

副 组 长：田　冲　张　嵩　蓝　海　郑宝金　马瑞萍

成员单位：后勤服务处　后勤保障部　膳食服务中心　房产处

基建处

（五）食品安全保障工作组

组　　长：李　靖

副 组 长：蓝　海　朱晓文　田　冲　白承铭

成员单位：膳食服务中心　接待服务中心　后勤服务处

陈省身数学研究所

（六）保卫工作组

组　　长：曲　凯

副 组 长：刘月波

成员单位：保卫处

（七）宣传工作组

组　　长：王新生

副 组 长：梁　琪　张四海

成员单位：党委宣传部　信息化建设与管理办公室

（八）物资保障工作组

组　　长：李　靖

副 组 长：田　冲　朱晓文　孙　骞　郑宝金

成员单位：后勤服务处　接待服务中心　实验室设备管理　房产处

（九）经费保障工作组

组　　长：陈　军

副 组 长：张红星　张　波

成员单位：财务处　审计处

三、泰达学院、滨海学院和附属小学成立本单位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

中共南开大学委员会

2020 年 1 月 25 日

关于成立南开大学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协调工作组的通知

南党〔2020〕5 号

各分党委、党总支，离退休党工委；

各学院、各单位、机关各部门，附属医院：

为做好我校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防控工作，学校党委决定成立南开大学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协调工作组。组成人员如下：

组　长：李　靖　杨克欣

成　员（按姓氏笔画为序）：

马瑞萍　田　冲　白云龙　白承铭　曲　凯　朱晓文

任　一　刘月波　刘立新　闫　彪　孙　骞　李川勇

李向阳　张　波　张　嵩　张四海　张红星　欧迎希

罗延安　郑宝金　贺文霞　高海燕　郭　伟　梁　琪

董瑞玲　蓝　海

中共南开大学委员会

2020 年 1 月 27 日

关于调整南开大学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有关工作机构的通知

南党〔2020〕6 号

各分党委、党总支，离退休党工委；

各学院、各单位、机关各部门，附属医院：

经南开大学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研究，决定对我校疫情防控有关工作机构进行调整。

一、调整南开大学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组

调整后的综合协调、学生、医疗、校园环境、食品安全保障、保卫、宣传、经费保障、本科教育教学、研究生教育教学、留学生等 12 个专门工作组组成如下。

各工作组列在首位的成员单位为本组牵头单位。

（一）综合协调工作组

组　　长：许京军

副 组 长：曲　凯

成员单位：学校办公室

（二）学生工作组

组　　长：杨克欣

副 组 长：白云龙　刘立新　贺文霞　欧迎希

成员单位：党委学生工作部　党委研究生工作部　团委

国际学术交流处

（三）医疗工作组

组　　长：李　靖

副 组 长：董瑞玲　许立群　高海燕

成员单位：校医院　附属医院

（四）校园环境工作组

组　　长：李　靖

副 组 长：田　冲　张　嵩　蓝　海　郑宝金　马瑞萍

成员单位：后勤服务处　后勤保障部　膳食服务中心　房产管理处

基建规划处

（五）食品安全保障工作组

组　　长：李　靖

副 组 长：蓝　海　朱晓文　田　冲　白承铭

成员单位：膳食服务中心　接待服务中心　后勤服务处

陈省身数学研究所

（六）保卫工作组

组　　长：曲　凯

副 组 长：刘月波

成员单位：保卫处

（七）宣传工作组

组　　长：王新生

副 组 长：梁　琪　张四海

成员单位：党委宣传部　信息化建设与管理办公室

（八）物资保障工作组

组　　长：李　靖

副 组 长：田　冲　朱晓文　孙　骞　郑宝金

成员单位：后勤服务处　接待服务中心　实验室设备管理处
房产管理处

（九）经费保障工作组

组　　长：陈　军

副 组 长：张红星　张　波

成员单位：财务处　审计处

（十）本科教育教学工作组

组　　长：王新生

副 组 长：李川勇　白云龙　梁　琪　贺文霞　张四海
孙　骞　郑宝金

组成部门：教务处　党委学生工作部　党委教师工作部　团委
信息化建设与管理办公室　实验室设备处　房产管理处

（十一）研究生教育教学工作组

组　　长：许京军

副 组 长：罗延安　王　巍　刘立新　欧迎希

成员单位：研究生院　党委研究生工作部　国际学术交流处

（十二）留学生工作组

组　　长：王　磊

副 组 长：欧迎希　朱晓文　邢丽芳　王立新

成员单位：国际学术交流处　接待服务中心　汉语言文化学院

二、泰达学院、滨海学院和附属小学要根据通知对本单位新型冠状病

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及有关工作机构进行调整。

中共南开大学委员会

2020 年 2 月 2 日

关于调整南开大学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协调工作组的通知

南党〔2020〕7 号

各分党委、党总支，离退休党工委；

各学院、各单位、机关各部门，附属医院：

经南开大学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研究，决定对南开大学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协调工作组进行调整。

现将调整后的组成人员公布如下：

组　长：李　靖　杨克欣

成　员（按姓氏笔画为序）：

马瑞萍　王　巍　王立新　田　冲　白云龙　白承铭

邢丽芳　曲　凯　朱晓文　任　一　刘月波　刘立新

闫　彪　许立群　孙　骞　李川勇　李向阳　张　波

张　嵩　张四海　张红星　欧迎希　罗延安　郑宝金

贺文霞　高海燕　郭　伟　梁　琪　董瑞玲　蓝　海

中共南开大学委员会

2020 年 2 月 2 日

关于调整南开大学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有关工作机构的通知

南党〔2020〕8 号

各分党委、党总支，离退休党工委；

各学院、各单位、机关各部门，附属医院：

经南开大学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研究，决定对我校疫情防控有关工作机构进行调整。

一、调整南开大学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组

调整后的综合协调、学生、医疗、校园环境、食品安全保障、保卫、宣传、经费保障、本科教育教学、研究生教育教学、留学生、教师、干部、

科研攻关等 15 个专门工作组组成如下。

各工作组列在首位的成员单位为本组牵头单位。

（一）综合协调工作组

组　　长：许京军

副 组 长：曲　凯

成员单位：学校办公室

（二）学生工作组

组　　长：杨克欣

副 组 长：白云龙　刘立新　贺文霞　欧迎希

成员单位：党委学生工作部　党委研究生工作部　团委

国际学术交流处

（三）医疗工作组

组　　长：李　靖

副 组 长：董瑞玲　许立群　高海燕

成员单位：校医院　附属医院

（四）校园环境工作组

组　　长：李　靖

副 组 长：田　冲　张　嵩　蓝　海　郑宝金　马瑞萍

成员单位：后勤服务处　后勤保障部　膳食服务中心　房产管理处

基建规划处

（五）食品安全保障工作组

组　　长：李　靖

副 组 长：蓝　海　朱晓文　田　冲　白承铭

成员单位：膳食服务中心　接待服务中心　后勤服务处

陈省身数学研究所

（六）保卫工作组

组　　长：曲　凯

副 组 长：刘月波

成员单位：保卫处

（七）宣传工作组

组　　长：王新生

副 组 长：梁　琪　李向阳　张四海

成员单位：党委宣传部　信息化建设与管理办公室

（八）物资保障工作组

组　　长：李　靖

副 组 长：田　冲　朱晓文　孙　骞　郑宝金

成员单位：后勤服务处　接待服务中心　实验室设备管理处
房产管理处

（九）经费保障工作组

组　　长：陈　军

副 组 长：张红星　张　波

成员单位：财务处　审计处

（十）本科教育教学工作组

组　　长：王新生

副 组 长：李川勇　白云龙　梁　琪　贺文霞　张四海　孙　骞
郑宝金

组成部门：教务处　党委学生工作部　党委教师工作部　团委
信息化建设与管理办公室　实验室设备处　房产管理处

（十一）研究生教育教学工作组

组　　长：许京军

副 组 长：罗延安　王　巍　刘立新　欧迎希

成员单位：研究生院　党委研究生工作部　国际学术交流处

（十二）留学生工作组

组　　长：王　磊

副 组 长：欧迎希　朱晓文　邢丽芳　王立新

成员单位：国际学术交流处　接待服务中心　汉语言文化学院

（十三）教师工作组

组　　长：梁　琪

副 组 长：张伯伟　韩　旭

成员单位：党委教师工作部　人事处

（十四）干部工作组

组　　长：李　君

成员单位：党委组织部

（十五）科研攻关工作组

组　　长：孔德领

副 组 长：盛　斌　孙　骞　张剑影　管　健

成员单位：科学技术研究部　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部　实验室设备处

二、泰达学院、滨海学院和附属小学要根据通知对本单位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及有关工作机构进行调整。

中共南开大学委员会

2020 年 2 月 6 日

关于调整南开大学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协调工作组的通知

南党〔2020〕9 号

各分党委、党总支，离退休党工委；

各学院、各单位、机关各部门，附属医院：

经南开大学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研究，决定对南开大学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协调工作组进行调整。现将调整后的组成人员公布如下：

组　长：李　靖　杨克欣

成　员（按姓氏笔画为序）：

马瑞萍　王　巍　王立新　孔德领　田　冲　白云龙
白承铭　邢丽芳　曲　凯　朱晓文　任　一　刘月波
刘立新　闫　彪　许立群　孙　骞　李　君　李川勇
李向阳　张　波　张　嵩　张四海　张红星　张伯伟
张剑影　欧迎希　罗延安　郑宝金　贺文霞　高海燕
郭　伟　盛　斌　梁　琪　董瑞玲　韩　旭　蓝　海
管　健

中共南开大学委员会

2020 年 2 月 6 日

关于调整南开大学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有关工作机构的通知

南党〔2020〕10 号

各分党委、党总支，离退休党工委；

各学院、各单位、机关各部门，附属医院：

经南开大学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研究，决定对我校疫情防控有关工作机构进行调整。

一、调整南开大学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组

调整后的综合协调、学生、医疗、校园环境、食品安全保障、保卫、宣传、经费保障、本科教育教学、研究生教育教学、留学生、教师、干部、科研攻关等 15 个专门工作组组成如下。

各工作组列在首位的成员单位为本组牵头单位。

（一）综合协调工作组

组　　长：许京军

副 组 长：曲　凯

成员单位：学校办公室

（二）学生工作组

组　　长：杨克欣

副 组 长：白云龙　刘立新　贺文霞　欧迎希

成员单位：党委学生工作部　党委研究生工作部　团委

国际学术交流处

（三）医疗工作组

组　　长：李　靖

副 组 长：董瑞玲　许立群　高海燕

成员单位：校医院　附属医院

（四）校园环境工作组

组　　长：李　靖

副 组 长：田　冲　张　嵩　蓝　海　郑宝金　马瑞萍

成员单位：后勤服务处　后勤保障部　膳食服务中心　房产管理处

基建规划处

（五）食品安全保障工作组

组　　长：李　靖

副 组 长：蓝　海　朱晓文　田　冲　白承铭

成员单位：膳食服务中心　接待服务中心　后勤服务处

陈省身数学研究所

（六）保卫工作组

组　　长：曲　凯

副 组 长：刘月波

成员单位：保卫处

（七）宣传工作组

组　　长：王新生

副 组 长：梁　琪　李向阳　张四海

成员单位：党委宣传部　信息化建设与管理办公室

（八）物资保障工作组

组　　长：李　靖

副 组 长：田　冲　朱晓文　孙　骞　郑宝金

成员单位：后勤服务处　接待服务中心　实验室设备管理处

房产管理处

（九）经费保障工作组

组　　长：陈　军

副 组 长：张红星　张　波

成员单位：财务处　审计处

（十）本科教育教学工作组

组　　长：王新生

副 组 长：李川勇　白云龙　梁　琪　贺文霞　张四海　孙　骞

郑宝金

组成部门：教务处　党委学生工作部　党委教师工作部　团委

信息化建设与管理办公室　实验室设备处　房产管理处

（十一）研究生教育教学工作组

组　　长：许京军

副 组 长：罗延安　王　巍　刘立新　欧迎希

成员单位：研究生院　党委研究生工作部　国际学术交流处

（十二）留学生工作组

组　　长：王　磊

副 组 长：欧迎希　朱晓文　邢丽芳　王立新

成员单位：国际学术交流处　接待服务中心　汉语言文化学院

（十三）教师工作组

组　　长：梁　琪

副 组 长：张伯伟　韩　旭　宋燕平

成员单位：党委教师工作部　人事处　离退休人员管理处

（十四）干部工作组

组　　长：李　君

成员单位：党委组织部

（十五）科研攻关工作组

组　　长：孔德领

副 组 长：盛　斌　孙　骞　张剑影　管　健

成员单位：科学技术研究部　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部　实验室设备处

二、泰达学院、滨海学院和附属小学要根据通知对本单位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及有关工作机构进行调整。

中共南开大学委员会

2020 年 2 月 11 日

关于调整南开大学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协调工作组的通知

南党〔2020〕11 号

各分党委、党总支，离退休党工委；

各学院、各单位、机关各部门，附属医院：

经南开大学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研究，决定对南开大学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协调工作组进行调整。

现将调整后的组成人员公布如下：

组　长：李　靖　杨克欣

成　员（按姓氏笔画为序）：

马瑞萍　王　巍　王立新　孔德领　田　冲　白云龙
白承铭　邢丽芳　曲　凯　朱晓文　任　一　刘月波
刘立新　闫　彪　许立群　孙　骞　李　君　李川勇
李向阳　张　波　张　嵩　张四海　张红星　张伯伟
张剑影　宋燕平　欧迎希　罗延安　郑宝金　贺文霞
高海燕　郭　伟　盛　斌　梁　琪　董瑞玲　韩　旭
蓝　海　管　健

中共南开大学委员会

2020 年 2 月 11 日

关于汤平平等职务任免的通知

南发字〔2020〕1 号

一、任命

汤平平为化学学院副院长（试用期一年）。

二、免去

梁广鑫化学学院副院长、元素有机化学国家重点实验室副主任（聘任）职务。

校长：曹雪涛

2020 年 1 月 6 日

关于张智中等职务任免的通知

南发字〔2020〕2 号

各学院、各单位、机关各部门，附属医院：

经党委考察、分管领导同意，并报校长批准，决定：

一、任命

张智中为外国语学院翻译系主任；

张强为外国语学院翻译系副主任；

简悦为外国语学院公共英语教学部副主任。

二、免去

胡翠娥外国语学院翻译系主任职务；

苏建华外国语学院翻译系副主任职务；

黄跃华外国语学院公共英语教学部副主任职务。

南开大学

2020 年 1 月 16 日

关于王世恒等试用期满正式任职的通知

南发字〔2020〕3 号

经 2020 年 1 月 9 日第二次党委常委（扩大）会议研究决定，以下同志试用期满，考核合格，正式任职：

王世恒任战略发展部部长；

范小云任金融学院常务副院长（正处级）；

张国权任物理科学学院院长；

肖光文任校史研究室主任（兼）；

李华任国际学术交流处副处长；

张瑞华任财务处副处长；

刘学任发展委员会办公室副主任；

郭东升任化学学院副院长；

刘哲理任计算机学院副院长、网络空间安全学院副院长；

仇林任计算机学院副院长（兼）、网络空间安全学院副院长（兼）；

孙青林任人工智能学院副院长；

袁春亮任药物化学生物学国家重点实验室副主任（副处级）。

任职时间从试用之日起计算。

南开大学

2020 年 1 月 9 日

关于调整经济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教学指导委员会成员的通知

南发字〔2020〕5 号

各学院、各单位、机关各部门，附属医院：

为进一步加强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建设，完善实验教学体系，有效推动实验教学改革，实现双一流建设目标，经 2017 年 5 月 26 日第七次

校长办公会议研究成立南开大学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教学指导委员会。现因工作需要，决定调整经济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教学指导委员会，现将调整后的委员组成和成员名单予以公布。

附件：经济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教学指导委员会成员名单

南开大学

2020 年 2 月 1 日

附件

经济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教学指导委员会成员名单

主　任：	孙　凤	教授	清华大学
委　员：	盛　斌	教授	南开大学
	张伯伟	教授	南开大学
	李　强	教授	北京大学
	马亚明	教授	天津财经大学
	李诚邦	主任	渤海银行董事会办

关于启用“南开大学艺术与美学研究院”印章的通知

南办发〔2020〕3 号

各学院、各单位、机关各部门，附属医院：

自发文之日起，启用“南开大学艺术与美学研究院”印章。

附印模如下：略。

南开大学办公室

2020 年 1 月 21 日

工作安排

关于印发《南开大学 2019 年度校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年度考核及干部选拔任用“一报告两评议”工作方案》的通知

南党发〔2020〕1 号

各分党委、党总支，离退休党工委：

经学校党委同意，现将《南开大学 2019 年校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年度考核及干部选拔任用“一报告两评议”工作方案》印发你们，请遵照执行。

中共南开大学委员会

2020 年 1 月 8 日

南开大学 2019 年校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年度考核及干部选拔任用“一报告两评议”工作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进一步加强学校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根据中组部办公厅《关于做好 2019 年度中管单位干部选拔任用工作“一报告两评议”的通知》和教育部人事司《关于做好 2019 年直属高校领导班子和领导人员年度考核及干部选拔任用“一报告两评议”工作的通知》要求，结合我校实际，制定如下工作方案。

一、主要内容

（一）年度考核

1.考核内容

校领导班子考核内容包括坚持党的全面领导、领导能力、工作实绩、党风廉政建设等方面；校领导干部考核内容包括德、能、勤、绩、廉等方面。

在坚持全面考核基础上，坚持党建工作、意识形态工作与业务工作同步考核，突出对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执行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推进内涵式发展、履行全面从严治党责任、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和廉洁自律等方面情况，以及落实脱贫攻坚任务、制度执行力和治理能力、履行“一线规则”等方面情况的考核。

2.述职述廉报告

（1）实事求是地总结全年工作，查找存在问题，客观分析原因，提出改进的思路和举措，同时把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情况，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情况，贯彻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情况，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坚持依法治校、推进学校事业科学发展情况，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落实情况作为总结报告的重要内容。

（2）领导干部个人述职报告中，要明确说明自己在推进分管工作中的作用发挥，对分管工作领域、部门和干部中开展反对“四风”、社会兼职、承担教学科研任务、因公因私出国（境）等情况。

（3）党委书记、校长、纪委书记要结合年度考核，向部党组书面述责述廉，从严从实报告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个人廉洁从政情况。

（二）一报告两评议

学校党委集中时间对 2019 年度选人用人情况进行认真回顾和自查，形成选人用人工作专题报告，专题报告要全面客观总结 2019 年度工作。专题报告的内容一般应包括：

1.选拔任用干部的总体情况；

2.贯彻执行党的干部路线方针政策的情况；

3.创新选人用人措施和办法，建立健全干部选拔任用和监督机制的情况；

4.整治选人用人不正之风的情况；

5.从严教育管理监督干部的情况；

6.激励干部担当作为的情况；

7.存在的问题和改进的措施。

要重点查找问题，找准改进和加强选人用人工作的努力方向。对 2018 年度“一报告两评议”反映问题进行整改的情况，要作为报告的重要内容。

二、工作程序

（一）制定工作方案

制定年度考核和干部选拔任用“一报告两评议”工作方案，报学校党委审定后发布。

（二）征求群众意见

结合“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通过召开座谈会、个别谈话

和设置意见箱、电子信箱等方式广泛听取教职员工的意见建议，并及时向校领导班子成员反馈。

（三）进行大会述职

1.召开校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年度考核述职大会，参加范围包括校领导班子成员、中层干部、其他各方面代表，实到人数不得少于应到人数的 80%。

2.在述职大会上，领导班子主要负责人代表班子述职，并专题报告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情况；领导班子成员作个人述职。

3.在大会召开前，至少提前半天将述职报告、专题报告及相关材料印发给参会人员。

（四）民主测评和民主评议

参会人员在听取述职、干部选任专题报告以及关于民主评议填表注意事项说明后，填写年度考核民主测评表、选人用人工作民主评议表和新提拔干部民主评议表，在规定时限内自行投入回收箱。由学校党委组织部、纪委办公室、教代会工会党员代表等至少 3 人现场开箱，分开清点后密封送教育部人事司。

（五）反馈有关结果

1.教育部人事司将综合年度考核测评等情况，形成考核评价意见，与选人用人工作民主评议结果及有关整改要求一并适时反馈学校党委。

2.学校党委书记要向班子集体反馈领导班子民主测评结果和教职员工提出的意见建议，并向领导班子成员个人反馈其民主测评结果。

3.学校党委收到“一报告两评议”反馈结果后，对民主评议结果进行分析，深入查找问题原因，研究提出加强和改进工作的措施。民主评议结果和整改情况向参评人员通报。

4.对民主评议认可度明显偏低的新提拔干部，学校党委视情况对干部本人进行提醒谈话或批评教育，不适当的进行组织调整，对其选拔任用过程进行分析并向上级作出说明。对反映的违规选人用人问题线索，按照有关规定调查处理。

三、工作安排

1.学校办公室负责起草校领导班子年度工作述职报告，党委组织部负责起草选人用人工作专题报告，由学校党委集体审定。

2.校领导个人撰写本人述职述廉报告，并填写《教育部直属高校领导人员年度考核登记表（2019 年度）》，于 2 月 20 日（周四）前，发送至党委组织部 zzb507@nankai.edu.cn 邮箱，由党委组织部报学校党委主要负责同志审阅。

3.校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年度考核及干部选拔任用“一报告两评议”工作完成后，党委组织部按上级有关要求报送相关材料。

关于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在疫情防控阻击战中有效发挥政治保证作用的通知

南党发〔2020〕2 号

各分党委、党总支，离退休党工委；

各学院、各单位、机关各部门，附属医院：

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发生以来，习近平总书记高度重视，作出一系列重要指示，中共中央印发《关于加强党的领导、为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提供坚强政治保证的通知》，中共中央组织部印发《关于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在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中积极主动履职有效发挥作用的通知》，天津市委、教育部提出明确要求。为使各级党组织和领导干部、广大党员在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中有效发挥政治保证作用，现就做好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要以强烈的政治责任感带头做好疫情防控工作

疫情就是命令，防控就是责任。全校各级党组织和党员干部要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上来，全面贯彻坚定信心、同舟共济、科学防治、精准施策的要求，让党旗在防控疫情斗争第一线高高飘扬。要树立强烈的政治责任感，牢记人民利益高于一切，坚守初心、担当使命，以担当精神和过硬作风，切实扛起疫情防控的应尽之责，坚决打赢这场硬仗。要以身作则，率先垂范，展现新时代共产党人的政治本色和精神风貌，以自己的模范言行影响和带动群众，团结带领广大师生坚定不移把各项防控工作部署落到实处。

二、要注重在疫情防控阻击战中考察识别干部

要加强对党员领导干部的严格要求、严格教育、严格管理、严格监督，

在疫情防控斗争中考察、识别、评价、使用干部，对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在疫情防控斗争中的实际表现进行分析研判，作为考察其政治素质、宗旨意识、全局观念、驾驭能力、担当精神的重要内容。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要把疫情防控作为当前最重要的工作来抓，把群众安危放在心里、把防控责任扛在肩上。要坚守岗位、靠前指挥，及时发声指导，及时掌握疫情，及时采取行动。要严密细致做好疫情监测、排查、预警、防控等工作，做到严防死守、不留死角，提高疫情防控的科学性和有效性。要做好舆论引导和舆情应对工作，稳定群众情绪，增强社会信心。

三、党员领导干部要在疫情防控阻击战中奋勇争先、经受考验

党员领导干部要将与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作斗争，作为对自身应对突发事件、驾驭复杂局面能力的一次严峻考验，作为对自身思想觉悟、工作作风、领导水平的一次综合检验。要在疫情防控斗争中不畏风险、迎难而上，经受住考验，切实做到守土有责、守土担责、守土尽责。要临危不乱、从容应对、果断决策、狠抓落实。要进一步提升思想觉悟，在困难面前把人民群众的利益放在第一位，以高度的责任感关心群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团结和带领广大师生打好防治新型冠状病毒斗争的攻坚战。对表现突出、堪当重任的，要大胆提拔使用；对不胜任现职、难以有效履行职责的，要及时调整；对不敢担当、作风漂浮、落实不力，甚至弄虚作假、失职渎职的，要严肃问责。

四、基层党组织要在疫情防控阻击战中充分发挥战斗堡垒作用

基层党组织要带头不畏艰险、无私奉献，坚定站在疫情防控第一线，广泛动员群众、组织群众、凝聚群众，全面落实联防联控措施，构筑群防群治的严密防线。要带头挺身而出、顽强拼搏，发扬无私无畏精神，不留一个死角、不出一点漏洞，做到哪里任务险重哪里就有党组织坚强有力的工作、哪里就有党员当先锋作表率。要带头担当作为、恪尽职守，教育引导广大师生落实防护措施，做好疫情防控工作，在维护稳定、保障运行等方面发挥重要作用。可根据工作需要建立临时党组织，运用党的组织工作优势，把党组织和党员的作用充分发挥出来。

五、师生党员要在疫情防控阻击战中充分发挥先锋模范作用

师生党员要带头顾全大局、团结一心，坚持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

旨，危急关头、危险时刻冲锋在第一线、战斗在最前沿，自觉经受政治考验和党性检验。要带头解疑释惑、稳定情绪，做好师生的思想工作，引导师生相信科学、增强信心，做好疫情防护知识宣传，不信谣、不传谣，当好师生的“贴心人”和“主心骨”，带领广大师生做好防护，按学校工作部署合理安排好学习、工作、生活。要带头扎实工作、和衷共济，增强组织纪律观念，严格落实各项工作要求，切实发挥先锋模范作用，以良好的精神状态，紧紧依靠广大师生坚决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对不服从组织安排、影响疫情防控措施落实、畏惧退缩的党员，要严肃处理。

专此通知。

中共南开大学委员会

2020 年 1 月 31 日

关于进一步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

南党发〔2020〕3 号

各分党委、党总支，离退休党工委；

各学院、各单位、机关各部门，附属医院：

自 2020 年 1 月 24 日零时起，天津市启动应对新冠肺炎应急预案一级响应。按照上级部署，学校在寒假期间先后成立了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协调工作组和 15 个专项工作组，建立“日会商”机制，全面系统部署落实我校疫情防控工作，当前学校疫情防控工作局面总体稳定。面对严峻的疫情防控形势，为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坚决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现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严密组织领导。各单位党政主要负责同志要履行主体责任，坚守岗位，靠前指挥，把疫情防控工作作为当前最重要的工作来抓。要调整完善本单位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和相关工作组，明确各组工作职责，并根据本单位实际，调整完善疫情防控工作方案和应急预案，提前谋划，压实防控具体任务，落实责任到人。

二、严格执行防控措施。各单位要逐一摸排全体学生、教职工以及各类相关人员的假期去向、接触情况、健康状况等，建档立案，落实“日报告、零报告”制度。要畅通联系、传送信息，强调学生不得提前返校等要

求，如未经批准擅自返校，将依据规定严肃处理。留校学生无特殊事由不得擅自离校外出，确需离校的须经所在学院审批同意，佩戴口罩方可离校。要安排专人关心留校学生以及在津校外居住留学生的生活，及时掌握学生心理状况，早预防、早介入，进行必要的心理疏导。在津教职工没有特殊情况不来校，春节返乡教职工自觉执行当地防疫工作要求，湖北以外其他地区没有明确接触史且无发热等症状的管理干部，应按要求返津，并须在返津前向所在二级单位报告出行日程和健康状况等，返津后每天监测体温，自行居家观察 14 天。各单位要做好健康信息跟踪统计工作，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瞒报漏报，要关心自行居家观察教师的生活和心理状态，引导教师积极做好开课开学各项准备工作。除极特殊情况外，一般不安排教职工出差。各二级单位防疫所需经费主要由本单位运行经费、发展经费等渠道解决，经费支出应坚持必要、相关、规范的原则，学校在防控工作结束后将视情况对防控经费使用情况进行专项审计。积极鼓励师生员工为学校捐赠防控物资或提供防控物资购置渠道。

三、保障教学工作正常运行。各单位要增强大局意识和全局观念，按照学校统一部署，细致做好教师动员，开展好本单位的在线教学培训和组织工作，指导学生进行在线学习，做到“停课不停教、停课不停学”。自 2 月 17 日开始进行在线教学。难以开展在线教学的教学内容，实际开学后利用假期、周末集中补课的方式完成教学任务。研究生导师要发挥研究生培养第一责任人的作用，定期与所指导的研究生保持联系，对研究生的学术进度、学术成果和学术水平严格把关，做好线上学习答疑与学位论文指导工作。

四、有效发挥政治保证作用。各级党组织要强化担当意识，切实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师生党员先锋模范作用，通过多种方式及时传达学习上级工作部署，发挥党组织在教育引导师生落实防护措施、维护稳定、保障运行、群策群力、群防群控等方面的重要作用，要从实际出发设立党员责任区、组建党员突击队，引导党员危急关头、危险时刻冲锋在一线，战斗在最前沿。各单位要及时总结、宣传在疫情防控工作中涌现出的先进典型，并将有关情况报党委宣传部。

五、严肃执纪问责。对落实工作不力的、不担当、不作为导致疫情蔓

延的，除追究直接责任人责任外，情节严重的要对主要负责同志进行问责。对失职渎职要依纪依法惩处。

各单位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机构、工作方案和应急预案需在 2020 年 2 月 13 日（周四）18:00 前，经本单位主要领导审定后，以电子邮件的形式报送综合协调组。

联 系 人：韩榕 13920485056；张鬻 15022525170

电子邮箱：xb@nankai.edu.cn

中共南开大学委员会

2020 年 2 月 11 日

关于印发《南开大学 2020 年工作要点》的通知

南党发〔2020〕4 号

各分党委、党总支，离退休党工委；

各学院、各单位、机关各部门，附属医院：

《南开大学 2020 年工作要点》业经 2020 年 2 月 15 日第一次党委全委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遵照执行。

中共南开大学委员会

南 开 大 学

2020 年 2 月 15 日

南开大学 2020 年工作要点

2020 年学校工作总体要求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南开大学重要讲话和历次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为元为纲，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全国教育大会、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座谈会、深化新时代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创新现场推进会等精神，巩固深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以新理念引领高质量发展，以改革创新释放发展活力，以制度建设提升治理效能，加快推动南开品格、中国特色、世界一流大学建设。

一、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树牢“四个意识”、

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1.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把习近平总书记在全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和全会《决定》作为必学内容，运用中心组学习、“三会一课”、主题党团日活动、形势与政策课、干部政治能力培训班等多种形式，实现学习宣传贯彻全覆盖。发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研究院、21 世纪马克思主义研究院等实体平台的重要功能，加大鼓励引导研究阐释力度，推出更多高质量研究成果。落实学校《关于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统领学校工作的实施意见》，在学思用贯通、知信行合一上下功夫，推动学习贯彻走深走实、入脑入心。着力加强制度建设，不断完善制度体系，强化制度执行刚性，推进学校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2.深化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来校视察重要讲话精神。落实学校《关于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南开大学重要讲话精神的实施意见》，以纪念习近平总书记来校视察一周年为契机，全面深化“谱写六个新篇章”各项工作，与贯彻落实中央重要会议和文件精神紧密结合，与持续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学校历次回信勉励精神紧密结合，与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西南联大旧址重要讲话精神紧密结合，对任务举措再梳理、再聚焦、再督促，推动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在学校落地生根。按照上级要求开展“回头看”，进一步完善相关督查督办机制。

3.持续巩固深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把“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作为永恒课题，持续深入学习领会相关重要讲话和重要论述，扎扎实实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完善分类分层专题学习和集中研讨机制。抓好专项整治和整改落实深化攻坚，紧盯不放、跟踪问效，确保清单任务逐项销号、见底清零。坚持“当下改”和“长久立”相结合，把主题教育中形成的好经验好做法及时总结提炼上升为制度规范，建立健全长效机制。

4.全力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认真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和上级有关要求，提高政治站位，强化“一盘棋”思想，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制定完善工作预案，落实落细防控措施。做好开学后学生返校、教学组织、管理服务等各项工作，确保平稳过渡、无缝衔接。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层层压实责任，强化履职担当，凝聚全校力量，坚决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

二、牢牢把握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做强做优学生思想政治工作

5.全面贯彻《新时代爱国主义教育实施纲要》。把习近平总书记肯定的南开爱国奋斗传统发扬光大，探索创新爱国主义教育，引导师生将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相统一，唱响礼赞新中国、奋进新时代的昂扬主旋律。充分发挥课堂教学主渠道作用，把爱国主义教育融入教学实践各环节。深入挖掘校史资教育人功能，持续抓好八里台校区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升级改造，充分发挥百年校史主题展辐射作用，加快推进“爱国三问”碑规划建设。大力推动师生爱国奋斗精神宣讲团巡讲活动，积极谋划成立爱国主义教育研究中心，研究编写《爱国主义教育读本》，不断扩大南开爱国主义教育在全国的示范力和影响力。以参军“八学子”为楷模，大力宣传入伍学生优秀典型，开拓国防育人与征兵育人工作新局面。

6.做实“三全育人”大思政机制。召开“三全育人”工作推进会，完善“三全育人”工作机制，支持物理科学学院建好“三全育人”综合改革试点学院。深入实施公能素质教育，深化公共体育课程改革，加大美育、劳动教育实践，促进学生全面发展。加大组织引导和政策支持力度，培育“师生同行”实践育人精品项目，组建“师生同行成才报国”宣讲团。以“原创爱国主义精品话剧培育和推广计划”为龙头，实施校园文化精品项目培育选树工程。加强学生成长社区建设。完善学生心理健康教育方案和心理危机应急预案。修订《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实施方案》。

7.着力推进思政课和课程思政建设。落实“南开思政课 30 条”，举全校之力建强全国重点马院，建好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国家教材建设重点研究基地。采取“返聘”“双聘”“转任”等多种方式，加快按比例配齐思政课教师。调动精干师资开设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概论必修课，继续高质量开设好“形势与政策”课，集全校之智助推课程思政与思政课程深度融合。以提高学生满意度为核心，探索完善思政课教学评价机制。成立课程思政教学示范中心，建好课程思政工作室和教学团队，加强课程思政典型课程选树和宣传。建好高校思政工作队伍培训研修中心和天津市高校思政教育工作研究基地。

三、紧紧围绕新时代人才培养目标，深入实施教育教学质量提升工程

8.实施一流本科教育质量提升行动计划。坚持“以本为本”，推动本科

教育“南开 40 条”各项举措落实落地。加强基础学科拔尖创新人才选拔培养，积极稳妥实施“强基计划”。加强通识课程建设，改造提升现有课程，新建一批高水平名家通识课，探索开设院士等高端人才领衔的新生名师系列课程，不断完善通识课程体系。修订《南开大学公共选修课教学管理暂行办法》，探索通识选修课管理模式改革。推动“四新”专业建设，构建多样化特色化人才培养体系。拓展智慧书院育人模式成果，探索推动更多智慧书院建设。加强教材研究与建设规划，推进高水平教材编写工作。加快教学信息化系统建设，组建信息化教学中心，统筹信息化教学资源，推进现代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修订完善系列教学管理制度，制定出台《本科生学士学位管理办法》。完善三级学业指导体系和本科课程助教制度，启动学业指导工作效果评估。完善教学成果及奖励评价体系，完成 2020 年校级教学成果奖组织评选工作。稳妥推动高考招生制度改革，完善学院包省招生宣传机制，建立多维度就业评价指标。建设国际组织实习基地，推送更多学生赴国际组织实习任职。

9.实施研究生培养质量提升计划。启动本硕博贯通培养项目，探索总结拔尖创新人才培养的“南开模式”。调整完善研究生评优荣誉体系，充分发挥荣誉奖励体系的激励和导向作用。深化推进“申请考核制”博士招生方式，启动第二批“申请考核制”博士招生工作。鼓励专业学院针对博士研究生、全日制学术型硕士研究生不同特点，完善招生指标分配方案。成立研究生教学指导委员会、研究生教学督导组、研究生教学事故处理委员会和博士生导师、硕士生导师遴选工作委员会。加强双导制导师队伍建设，探索导师组制。制定研究生教学工作量核算方法，规范研究生课堂教学督导检查。做好新一轮专业学位水平评估工作。

四、着力加强教师队伍建设，形成新时代南开“大人才观”

10.健全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坚持党管人才工作原则，全面落实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实施细则。坚持教师政治理论学习制度，定期举办“南开师德讲堂”，提升教师政治素养和理论水平，引导教师履行好教书育人责任。完善与一线教师沟通交流机制，探索建立青年教师成长导师制度。严格执行教师职业行为负面清单和师德失范行为处理机制，完善师德考核实施办法。设置师德问题举报信箱，依法依规接受监督举报。完善教师荣誉表彰

体系，重奖表彰在教书育人和科学研究领域做出突出贡献的优秀教师。

11.巩固完善人才引育机制。用好用足国家、天津市各类人才政策，完善学校“人才引进绿色通道”“双聘院士”“人才特区”“三百计划”等政策，设立专项资金加强一流人才平台建设，增强引才竞争力。强化对高端人才的考核评价，充分发挥高端人才引领作用。加快扩大高端人才增量，启动人文社会科学学科讲席教授评聘工作，优化学科带头人、骨干人才支持计划。完善“一人一策”培育体系，深入实施创新型青年人才支持计划。制定实施人才团队建设与考核方案，重点支持交叉科学中心、国际联合研究中心、高端人才团队、百青计划团队等建设。完善海外引才风险防控机制。举办第五届国际人才论坛。加大外籍教师引进力度，推进与国外高水平大学教师互聘机制。

12.加快推进人事制度改革。制定实施《一流学科定编定岗工作指导性意见（2020—2024 年)》，指导完成一流学科定编定岗工作。研究制定岗位设置管理工作方案，完成教职工岗位设置和岗位分级工作。修订教学科研并重型和科研为主型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评聘业务条件。完善学校二级单位绩效考核与奖励体系。研究制定《非事业编制用工管理暂行办法》《助理研究员（博士后）聘任管理方案》。开展各类人才教育培训、国情研修等工作，探索建立教师社会实践基地，制定教师职业发展支持计划。分级分步高质量开展全校干部人事档案专项审核工作。

五、加快推进“双一流”建设，不断增强学科核心竞争力

13.统筹优化学科前瞻布局。聚焦高质量内涵发展，加快推进“双一流”建设，实施顶尖学科培育工程，力促学科发展提质增效。统筹推进“7+8+X”学科布局，实施“文科振兴”“理科提升”“工科攀登”“生医发展”四大计划，巩固优势学科、补强薄弱学科、开辟新兴学科、发展交叉学科，提高学科优质率和竞争力。加快推进化学楼、前沿交叉学科中心项目建设。响应国家媒体融合发展战略，加快筹建新闻传播学院。围绕“大健康”战略和医教研协同，制定高起点、有特色的医学学科发展规划，加强医学学科建设，建好临床医院，推动附属医院改革。

14.完善学科管理和评价体系。制定“双一流”建设管理办法，加强项目制管理，建立常态化协同机制，强化“双一流”建设合力。启动“双一

流”动态监测和第五轮学科评估工作，与第三方机构合作构建学科建设管理系统。坚持定性与定量相结合，调整完善学科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实现绩效评估与资源配置的紧密挂钩，充分激发内生动力和发展活力。深化与国内外重点信息咨询机构战略合作，开展学科发展质量跟踪与评估。完善教学和科研绩效评价，健全教学成果与科研成果分类评价和考核激励机制。

六、突出强调质量和卓越导向，全力提升原始创新能力

15.持续提升自然科学核心竞争力。以重大科学问题和重点战略需求为牵引，强化“大项目、大团队、大平台、大成果”的组织培育，着力新建教育部、天津市重点实验室和工程中心。在重点领域组建校内专家团队和学科专项联盟，增强重大项目协同攻关能力。建好建强校内交叉科学中心，推动新物质创造前沿交叉科学中心建设，加快基础数学中心、应用数学中心筹建。依托中国新一代人工智能发展战略研究院，深度参与第四届世界智能大会，积极承办“数字经济与未来发展”国际高峰论坛。开展天津市自然科学基金自主立项试点工作，探索项目“包干制”和综合绩效评价机制。建立国防重点领域、重点项目汇报跟踪机制，打造国防科研专用平台。

16.着力增强人文社会科学综合实力。深入实施哲学社会科学繁荣计划，出台文科人才引育倾斜政策，设立文科发展基金，完善相关管理细则。建好建强 21 世纪马克思主义研究院，打造校际合作高端特色平台。积极培育人文社会科学领域交叉科学中心，建好建强现代旅游业发展协同创新中心。做好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评估及新增工作。大力推进新型智库建设，聚焦京津冀协同发展等国家战略需求，整合资源打造国家高端智库，建立智库成果跟踪反馈和奖励机制。探索建设南开特色专题性、原创性、开放性社会科学数据库。上线运行“高校人文社会科学（实体）研究机构创新平台”。

17.不断提高科技成果转化效能。主动对接环天南大知识创新集聚区建设，辐射带动、规划布局多学科校企、校地产学研平台，打造“人才、项目、平台、成果”的全链条技术开发与成果转化体系。完善促进横向科研和成果转化相关办法，优化管理流程。加快成果转化人才队伍建设，推动出台《技术经纪人管理办法（试行）》等制度规范。推动校企改制工作，设立产学研培育基金，组织培育重大应用类成果。深化拟放弃专利的学校代

管机制，提高专利成果实施转化率。

七、继续深化国内外交流合作，加快推进国际化办学战略布局

18.做好定点扶贫、对口支援和国内合作工作。按照党中央和教育部要求，将定点扶贫庄浪县工作作为重要政治任务抓紧抓实，精准施策，确保按时脱贫摘帽，共谋摘帽后的乡村振兴之路。按照市委要求，做好对武清区大王古镇韩指挥营村的帮扶工作。做好与喀什大学、延边大学的对口支援工作。做好与山西大学物理学、光学工程学科的对口合作工作。积极拓展外部资源，做好与兄弟高校、地方政府和企事业单位的合作交流工作。

19.深化拓展国际交流合作。持续推进“全球南开”计划，提升国际交流规模与层次。集中力量建设国际教育学院。服务“一带一路”建设，拓展与沿线国家的深度合作。建好南开大学—伯明翰大学联合研究院、南开大学—牛津大学联合研究院、南开大学-韩国 SK 集团人工智能研究中心。进一步推动落实与英国剑桥大学、美国哥伦比亚大学、瑞士洛桑理工大学共建联合研究中心。办好“南开—泰晤士高等教育卓越教学峰会”等各类高水平国际学术会议，举办中意高等教育合作交流系列活动，深化与世界经济论坛等组织深度合作。设立“青年学者国际交流计划”“暑期高端外籍专家讲座计划”等引智项目。继续推进“全球南开”本科教学境外提升计划，拓展和提升本科生国际交流合作项目。启动来华留学预科建设，强化国际学生通识教育。修订《因公临时出国（境）管理暂行办法》《教师因公长期出国（境）管理规定》《国际会议管理暂行办法》。做好港澳台和孔子学院工作。

八、不断强化统筹联动，切实提高治理能力和服务水平

20.做好学校发展顶层设计。发挥规划对学校改革发展的引领定向作用，组织实施“十三五”规划终期评估及“十四五”规划预研工作。瞄准国家区域重大战略需求和国内外教育科技发展最新态势，加大“4211 卓越南开行动计划”推进力度，优化实施方案，设立专项资金，遴选重点项目，推动计划精准落地。研究制定“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方案，探索建立符合现代大学制度要求的规划工作体系和评价体系，全面启动“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

21.着力提高治理效能。以修订完善学校章程为抓手，推进现代大学制

度建设。深化机关机构改革，加强机关制度化、规范化建设。充分发挥学术委员会、校务委员会、教代会、工会、学代会、研代会等组织的作用，拓宽民主渠道，提高决策水平。召开第七届教职工代表大会、第十六届工会会员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巩固提升百年校庆成果，继续做好校友工作，推进学科、行业校友会建设，开好第七届全球南开校友会会长论坛。召开全校筹资工作会议，建好南开百年周恩来大讲堂。加快中央财政专项资金预算执行进度，研究制定捐赠收入财政配比资金管理、预算绩效管理等办法。着力加强和改进信访工作。完善向离退休教职工代表校情通报制度。

22.有效提升服务质量。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加强经费统筹，压减一般性支出，强化绩效预算理念，将有限经费花在刀刃上。多措并举推进节约型校园建设，切实解决全校能耗高问题。扎实推进美丽校园建设，重点做好八里台校区提升改造。起草《土地管理办法（暂行）》，推进八里台校区修建性详细规划编制。做好八里台校区新建幼儿园、学生食堂及津南校区教师周转房、幼儿园有关工作。实施八里台校区洗浴热水进楼宇工程。提升八里台校区和津南校区食堂硬件条件。升级改造八里台校区门禁系统，更新西区公寓监控系统。启动文中馆升级改造工作。建设系列南开特色专题档案数据库。制定《物业管理办法》。

23.大力推进信息化建设。进一步调整优化信息化工作机构，构建适应新发展趋势的信息化治理体系。继续提升数据治理和应用服务能力，建立完善数据标准整体规划。严格落实《公共数据管理规定（试行）》，细化各单位责任分工，完善跨部门数据共享和协作机制。建设校级统一的数据质量监控系统、数据开放和应用服务平台。实施“一张表”工程，实现师生数据一次填报、全校通用，实现教育事业统计报表自动填报。建设服务于学校学科评估和“双一流建设”、战略规划发展、财务和工程审计、网络安全和舆情研判等领域的数据应用系统。

24.切实加强安全保障工作。强化底线思维和安全意识，构建完善综合治理体系。探索创新保密宣传教育方式，加强保密线上学习平台建设。完善校院两级信息沟通机制，加强重点师生管理，做到底数清、情况明。完善学生安全员选拔培训机制，构建上下联动、师生一体的“大安全”体系。加强巡防巡控，完善联防机制，坚决打击取缔校园传教。完善应急处置预

案，提高公共安全保障能力。建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长效机制，抓好基层单位隐患排查整治工作。推进“技防网”升级改造工程。

九、持续加强党对学校工作的全面领导，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

25.把党的政治建设作为根本性建设。坚持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把党的全面领导贯穿管党治党和办学治校全过程，树牢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践行“四个服务”重要使命，确保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在学校落地生根。落实《坚持和完善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实施办法》，完善党委统一领导、党政分工合作、协调运行的工作机制，充分发挥学校党委把方向、管大局、做决策、抓班子、带队伍、保落实的领导核心作用。落实《关于进一步加强党委领导班子自身建设的决定》，强化政治纪律和组织纪律，严格执行重大事项请示报告、领导干部请假报备等制度。强化上级和学校决策部署的执行推动，研究出台统筹加强督查督办工作的制度办法。

26.着力加强基层党建工作。着眼提升基层党组织组织力和政治功能，以学校入选天津市领航工程示范高校培育项目和若干基层党组织入选教育部、天津市标杆样板培育项目为示范引领，持续推动实施党建质量提升“对标争先”培育行动计划。修订《专业学院工作细则》，强化分党委政治核心作用，压实在重大问题上的政治把关责任。树立抓实支部的鲜明导向，科学调整党支部设置，组织开展党支部书记全员培训，实现“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全覆盖。加强在“双高”人员中发展党员工作，着力提升在大学生中发展党员质量。继续开展“创最佳党日”活动评选。用好“南开大学支部管理平台”，全面启用电子支部手册。开展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考核工作，强化考核结果运用。

27.选优建强高素质干部队伍。树立重担当重实绩的用人导向，不断完善干部素质培养、知事识人、选拔任用、从严管理、正向激励体系。把政治标准放在首位，拓宽选人用人视野，严把人选资格条件，严格执行选任程序，注重人岗相适、人事相宜，做到精准科学选人用人。健全优秀年轻干部选育管用全链条机制，大力发现培养选拔使用优秀年轻干部。修订完善非处级系、所、研究中心负责人选拔任用实施办法。加强干部教育培训项目化、模块化、规范化建设，举办中层干部培训班，提高干部政治素质，

强化责任担当，增强解难题抓落实促发展能力。深化实施干部分类考核，细化完善考核评价指标体系。加强干部管理监督，抓严抓实个人有关事项报告等工作。健全激励和容错纠错机制，为担当作为的干部撑腰鼓劲，引导形成能上能下、奖优罚劣的良好局面。

28.抓牢抓实意识形态工作。壮大主流思想舆论，加强正面宣传引导，坚持贴近实际、贴近基层、贴近师生，突出学术、突出学者、突出学生、突出校友，广泛宣传新时代南开人的奋斗作为，讲好新百年南开故事。深化意识形态专项整改，落实落细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突出对制度体系落地效果的检查督查。坚持校院两级意识形态工作研判会商机制，着力提高发现力研判力处置力。进一步巩固学科建设和人才培养中马克思主义指导地位，强化课堂教学、教材使用、讲座论坛报告会、媒体出版物等阵地管理。严格落实新成立学生社团由学校党委审批，压实社团挂靠分党委政治责任，发挥好指导教师的作用。加强网络意识形态工作，规范新媒体平台管理，做好舆情监测的成果转化和应用，提升打好主动仗的能力和水平。

29.扎实做好统一战线工作。在党外知识分子中持续深化“不忘合作初心，继续携手前进”主题教育，夯实巩固共同思想政治基础。加强学校统战工作领导小组、抵御和防范校园传教渗透专门协调机制领导小组、民族宗教工作领导小组建设，把大统战工作格局建设落到实处。开展留学归国人员骨干培训，做好民族宗教、港澳台工作研判会商。修订《加强党外代表人士队伍建设的实施意见》，加强党外知识分子政治引领，充实党外代表人士后备队伍。

30.纵深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健全完善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长效机制，加强对“一把手”的监督，完善干部交流轮岗等制度。推动高质量完成巡视整改任务，按照届内全覆盖目标推进校内巡察，织密巡视巡察上下联动监督网。深化落实纪检体制改革精神，持续推进转职能、转方式、转作风。健全党内监督体系和制度机制，强化纪委政治监督首责，细化完善二级党委纪检委员工作机制。进一步提升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的能力，在用好“第一种形态”上下更大功夫。

31.持续改进工作作风。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锲而不舍查纠“四风”，深化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和不作为不担当问题专项整治，提振干事创业

精气神，强化主动服务意识。着眼常态长效，制定《关于建立一线规则的实施意见》，落实《中层干部联系基层工作实施办法》，打通教育管理服务“最后一公里”。持续改会风转文风，强化督查检查考核等工作统筹，切实为基层减负松绑。狠抓机关、后勤服务部门作风改进，推进制定“首问负责制”方案，扩大“最多跑一次”覆盖面，提升网上服务质量和水平。

转发《关于抓紧做好在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第一线发展党员工作的通知》

南党发〔2020〕5 号

各分党委、党总支，离退休党工委：

现将《关于抓紧做好在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第一线发展党员工作的通知》（津党组通〔2020〕6 号）转发你们，请各单位严格按照中央组织部和市委有关要求，积极做好在抗疫一线发展党员工作。

特此通知。

中共南开大学委员会

2020 年 2 月 28 日

关于抓紧做好在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第一线发展党员工作的通知

津党组通〔2020〕6 号

各区党委组织部，市委各部委、市级国家机关各党组（党委）、各人民团体党组、市属企事业单位党委组织人事部门：

在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斗争中，全市各级党委（党组）及其组织人事部门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和党中央决策部署，组织广大党员、干部和群众全力以赴投身到疫情防控各项工作中，涌现出了很多事迹突出的入党积极分子，他们挺身而出、冲锋在前，勇挑重担、忘我工作，在各自岗位上作出了积极贡献。按照中央组织部和市委有关要求，现就做好在抗疫一线发展党员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要充分发挥党组织的政治引领作用。各级党组织要加强思想政治引导，通过设立党员责任区、组建党员突击队等形式，组织广大党员干部在危急关头和危险时刻冲锋在第一线、战斗在最前沿，以良好的精神状态和大无畏的革命精神，示范带动入党积极分子和其他群众增进对党的认识，激发政治热情，满怀信心地做好疫情防控工作。要在安全有序的前提下，

多给党员和入党积极分子交任务、压担子，让他们在疫情防控第一线经受实践锻炼和政治考验，充分发挥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共产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不断增强党组织的吸引力、感召力，吸引更多的群众向党组织靠拢。

二、要积极做好在抗疫一线发展党员工作。对奋战在抗疫一线的医务人员、基层干部群众、公安民警、社区工作者、机关下派干部、环卫工人等，已确定为入党积极分子或发展对象，本人一贯表现好、符合党员条件，但培养考察期未满一年，在抗疫一线事迹突出的，经党支部研究同意，报上级党委批准，可及时吸收其为预备党员。对上一线前以及在抗疫一线递交入党申请书或向党组织提出入党申请的，党组织要指派专人负责教育培养，帮助他们端正入党动机，考察了解他们在抗疫一线的现实表现，对本人一贯表现良好、符合党员条件、在抗疫一线表现特别突出的，经党支部研究同意，报上级党委批准，可以吸收其为预备党员。要结合不同群体实际，有针对性地提出教育培养措施，帮助他们提高思想认识和政治觉悟；对文化程度不高、书写能力不强的，不要对申请入党、汇报思想的形式、字数等提出硬性要求，口头形式向党组织表达的，由党组织做好记录。经上级党委批准在抗疫一线成立的临时党组织，要加强与入党申请人所在单位党组织的沟通，注重了解入党申请人的一贯表现，可按上述要求开展发展党员工作。

三、要切实保证新发展党员的质量。在抗疫一线发展党员是一件非常严肃的工作，有关党组织要严格把关，始终把政治标准放在首位，确保新发展党员质量。对能够火线入党的要加紧工作、及时发展入党，暂不能发展入党的要列为重点培养对象；对政治上不合格、不服从组织安排、影响疫情防控措施落实、畏惧退缩的，坚决不能发展入党。要认真履行必要的发展党员工作程序，所在单位党组织要做好发展对象的政治审查工作；抗疫一线基层党组织要采取适当方式，组织新发展的预备党员进行入党宣誓；对于缩短培养考察期和没有确定为入党积极分子或发展对象而发展的预备党员，在其预备期期间，有关党组织要根据实际情况，做好短期集中培训工作。对因客观条件限制，在抗疫一线确实不能履行有关程序的，在条件具备或疫情结束后及时完善必要手续。

四、要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各级党组织要特别是在抗疫一线成立的临时党组织要充分发挥领导作用，切实履行主体责任，把在抗疫一线发展党员作为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的一项重要工作来抓，通过把抗疫一线表现突出的先进分子及时发展入党，激励一线人员坚定信念、顽强斗争，满怀信心投入到抗疫工作中去。对抗疫一线发展的预备党员，基层党委及其上级党委组织部门要在今后工作中加强跟踪培养，教育引导他们坚定理想信念、提高思想政治素质。对列为重点培养对象的，要持续做好培养考察工作。疫情结束后，临时党组织发展的党员以及确定重点培养对象的情况，要与其工作单位党组织做好交接工作。

中共天津市委组织部

2020 年 2 月 25 日

关于印发《南开大学 2019 年度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工作指导意见》的通知

南发字〔2020〕7 号

各学院、各单位、机关各部门：

《南开大学 2019 年度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工作指导意见》业经 2020 年 1 月 9 日南开大学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工作领导小组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你们，请遵照执行。

南开大学

2020 年 1 月 9 日

南开大学 2019 年度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工作指导意见

为进一步完善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工作，根据国家有关教育评价和职称制度改革的精神，结合我校实际，制定本指导意见。

一、指导思想

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工作以科学评价为核心，以促进人才开发使用为目的，以建设世界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为方向，围绕高校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坚持“总量控制、按需设岗、坚持标准、分类评价、严格程序、择优聘任”的原则，坚持业绩成果高水平和国际化导向，探索教师分类评价体系，继续完善同行专家评审和“代表作”制度，推动提升人才和师资队伍整体水平，努力建设一支高素质的专业化教师队伍。

二、指标设置原则

1.严格按照上级主管部门下达我校的教职工编制数、专业技术岗位总量、各系列专业技术岗位设置比例标准，并结合我校各单位各系列现有专业技术岗位情况及比例，合理设置年度专业技术职务评聘指标数。

2.根据学校总体发展要求以及各学科建设的实际情况，实施专业技术职务评审与岗位聘任相结合的管理模式，将专业技术职务晋升指标和岗位设置指标有机结合。既重视补充空缺岗位，也要考虑专业技术岗位的使用为引进人才和学科发展预留空间，实现指标设置与学科建设的统一，职务评审与岗位聘任的统一，当前需要与未来发展的统一。

3.对高级专业技术职务数量比例过高的单位和系列，要严格控制高级专业技术职务岗位数量的增加，以利于高级专业技术职务比例与岗位聘任的科学、合理、协调发展。

4.各系列专业技术岗位设置要优先考虑加速一流大学建设、学科发展和人才队伍建设的需要：

——优先考虑“双一流”建设学科、国家重点学科、国家重点实验室、国家工程中心、国家人才培养基地、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基地和 2011 协同创新中心的建设需要；

——优先考虑学校学科建设规划中优先发展、重点发展的学科，优先考虑面向学术前沿和国家发展重大需求的新兴学科的建设需要；

——优先考虑公共基础课程和专业主干课程的建设需要；

——优先考虑重大科研项目和科技攻关项目的实施需要。

三、评审工作原则与要求

1.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以提升学校的核心竞争力为出发点，坚持标准公开、程序公开、结果公开，不断强化“开放、竞争、激励”的选拔机制。

2.严格按照《南开大学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工作暂行办法》（南发字〔2009〕77 号）和《关于〈南开大学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工作暂行办法〉中相关问题的补充规定》（南发字〔2010〕37 号）的要求，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工作实行学院、学科、学校三级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委员会评审制。

3.在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工作中，要严格审核申请人思想政治条件和师德

师风情况，申请人凡有《南开大学关于进一步加强师德师风建设的实施细则》（南党发〔2019〕41 号）文件的师德失范行为负面清单中所列情形之一的，属于师德失范行为，在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工作中予以一票否决。

4.积极探索教师分类评价体系，对不同岗位的教师实行不同的评聘业务条件和激励措施。教师系列评聘工作要区分教学为主型、教学科研并重型、科研为主型的不同要求。对教学科研并重型和科研为主型教师，按照《南开大学教师系列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评聘业务条件的规定》（南发字〔2012〕12 号）文件要求执行；对教学为主型教师，按照《南开大学教师系列教学为主型专业技术职务评聘业务条件规定（试行）》（南发字〔2019〕24 号）文件要求执行。

5.积极探索其他系列专业技术人员的分类评价体系，逐步强化分类评价，明确评价标准。实验技术系列分为实验教学类和大仪技术类两个类别，工程技术系列分为工程技术类和技术管理类两个类别，评聘业务条件分别按照《南开大学实验技术系列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评聘业务条件规定（试行）》（南发字〔2019〕25 号）和《南开大学工程技术系列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评聘业务条件规定（试行）》（南发字〔2019〕26 号）文件要求执行。

6.在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工作中，对在科技推广和开发、产品研发、科研成果转化、咨政建言等方面做出突出贡献，或研究成果有重大社会效益或经济效益的教师要给予倾斜和重视。申请科研倾斜的评聘业务条件详见《南开大学教师系列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评聘业务条件的规定》（南发字〔2012〕12 号）的附件二。

7.根据《南开大学辅导员队伍建设规定》（南党发〔2019〕23 号）和《南开大学加强本科生班导师队伍建设实施办法》（南党发〔2019〕40 号）文件要求，2019 年 6 月及以后新入职的专任教师岗位人员（不含博士后）申请晋升副高级专业技术职务须有至少一年担任兼职辅导员（含班导师）或参与指导学生课外活动的经历并考核合格。各专业学院要重视和支持新入职青年教师以多种形式参与兼职辅导员（含班导师）或参与指导学生课外活动工作。对于无本科生的单位，专任教师可安排到学科相近的学院参与相关工作。

8.各级专业级技术职务评审组织经过评议，采取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

通过无记名投票表决，同意票数达到出席评审会议的评审专家总数 2/3 以上的即为评审通过。在学院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委员会、学科和其他系列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分委员会投票时，如首轮投票未选出符合要求人数的候选人，可按照上述原则对其余申请人进行再次投票，直至评选出符合要求人数的候选人。未出席评审会议的评审专家不得委托他人投票或者补充投票。

9.为提升学术梯队建设和培养后备学术骨干，要特别注意对中青年教师的选拔和聘用。如果申请人有突出的学术成果包括但不限于在国际顶尖学术刊物以通讯作者或第一作者发表高水平学术研究论文、在获得国家科技和教学成果奖项目中做出主要贡献、取得重大科技转化和社会服务成果等，经教授会议、学院评审委员会和学科评审分委员会审议，并获得 2/3 以上同意，校外同行专家评审全部通过，学校可结合学科建设和队伍建设需要，考虑给予破格晋升。

10.对前三次申报晋升同一级职务均未通过的专业技术人员，之后至少每间隔三年可申报一次，但每次申报时必须使用全新的“代表作”（三个“代表作”均应为自上一次申报以来新发表的业绩成果），此前申报中提交的业绩成果仍可以计数使用。对前三次申报晋升同一级职务均未通过的党政管理人员，之后至少每间隔三年可申报一次。申报次数自 2010 年度专业技术职务评审计起。

在前三次申报晋升同一级职务时，在校外同行专家评审程序中未通过的晋升候选人，必须至少有一个全新的“代表作”（“代表作”应为自上一次申报以来新发表的业绩成果）方可再次申报。

申报次数以申报者通过所在学科（学院）或系列牵头单位报名资格审核、报名人员公示程序，由所在学科（学院）或系列牵头单位推荐报送至人事处为统计依据。

11.在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工作中，学校对援藏援疆援青专业技术人员给予重视和政策倾斜。重点评价援派人员的工作业绩和能力水平，援派工作履职尽责情况等，其任职期间在受援地工作的各项相关业绩和贡献均可用于职称申报。在同等条件下，各学科各系列评审分委员会应根据晋升指标优先向学校推荐援派人员。

12.各级评审组织和评委必须严格掌握评聘条件，严格执行评审程序，

坚持“秉公办事、不徇私情、实事求是”的原则。在评审过程中，凡涉及评审组织成员本人，以及与评审组织成员有亲属关系，或者其他可能影响评审公正的，评审组织成员应当在全部评审过程中回避。

评委如存在为申请人打招呼、拉票等影响其公平、公正评议的行为，一经查实，将被取消当年作为评委参加任何评审工作的资格，且五年内均无资格作为评委参加任何评审工作，按照《南开大学关于进一步加强师德师风建设的实施细则》（南党发〔2019〕41 号）的要求进行处理，并视情节给予党纪政纪处分。

13.严禁申请人通过登门拜访、电话、短信、微信、邮件等形式向评委或通过他人向评委打招呼、拉票等行为。申请人如有此类行为，一经查实，将被取消参加本次职称评审的资格，如已获得职称晋升，学校将撤销其职称，两年内不能再次申报，按照《南开大学关于进一步加强师德师风建设的实施细则》（南党发〔2019〕41 号）的要求进行处理，并视情节给予党纪政纪处分。

14.申报人通过提供虚假材料、剽窃他人作品和学术成果或者通过其他不正当手段取得职称的，学校将撤销其职称，并记入职称评审诚信档案库，纳入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记录期限为 3 年。

四、评聘工作程序

1.个人申报

专业技术职务晋升申报采取个人自愿报名的形式，申报人员在报名之前须根据我校专业技术职务晋升相关文件和规定对照自身条件进行自我评价，符合条件者方可报名。

根据全校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工作的统一部署和时间安排，申请人向所在学科（学院）或系列牵头单位提出申请并提交相关申报材料。各相关学科（学院）或系列牵头单位负责审核报名人员的报名资格，对于未达到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基本条件所规定的任职年限、学历、业务条件等要求的申请人，不得接受其报名申请。

审核后的报名人员名单及业务清单需在学科（学院）范围内公示 5 个工作日，公示结束无异议后将申报人员报名汇总情况报人事处。

教师系列教学为主型申请人向所在学院（单位）提出申请并提交相关

申报材料。学院（单位）审核报名资格，审核通过后报教务处。教务处复核申请人报名资格、汇总报名材料，并进行统一报名公示，公示无异议后报人事处。

2.指标设置

学校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工作领导小组根据学校学科发展、人才队伍建设的实际需要，按照教育部关于岗位设置的比例要求，结合申报情况，制定本年度专业技术职务晋升指标方案并予以公布。教师系列高级职务晋升指标方案直接下达至各学科评审分委员会，其中教学为主型晋升指标下达至教学为主型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分委员会。

3.教授会议评议

初审合格的申请人要向教授会议述职，根据“代表作”制度的要求，每位申请人须提出代表自己学术水平的成果（代表作应是任现职以来公开正式发表/出版的论著或教材，或以本人为主获得国家奖励的科研和教学成果，成果转化和社会服务的重大成果），并就其研究成果的系统性、学术水平和创新点等方面做出具体说明。同时，申请人应就任现职以来的师德师风、教育教学、科学研究、社会服务、专业发展、国际交流与合作等方面进行全面述职和汇报。

教授会议对照专业技术职务评聘业务条件，对申请人的述职和汇报内容进行评议，并结合申请人各方面工作业绩对申请人是否达到拟聘专业技术职务要求进行投票，如果教授会议的否定意见超过半数，则取消申请人的参评资格。

4.学院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委员会评审

各学院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委员会在教授会议评议的基础上，结合学科建设和单位发展需要，对具有参评资格的申报人进行评审，差额选拔优秀候选人向学科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分委员会推荐，其中教学为主型候选人由各评审委员会向教学为主型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分委员会推荐。

学院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委员会推荐晋升高级职务候选人的比例要求为：

正高级职务：推荐候选人数至多为晋升指标数的 200%；

副高级职务：推荐候选人数至多为晋升指标数的 150%。

5.学科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分委员会评审

学科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分委员会按照本年度学校专业技术职务晋升指标方案，在学院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委员会推荐的基础上，确定晋升候选人。

候选人名单应公示 5 个工作日，公示内容如下：

——候选人基本情况和个人学术主页链接（中英文）；

——候选人业务条件与评聘要求对照情况；

——候选人代表作简介；

——候选人需要特殊说明的情况。

6.同行专家评审

经学科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分委员会评审推荐的教师系列晋升高级职务候选人，其代表作由人事处统一组织同行专家匿名评审工作。申请者本人不得参与送审工作，且送审过程必须对申请人严格保密。

教师系列申请晋升正高级职务必须由 5 名校外同行专家进行评审，申请晋升副高级职务必须由 3 名校外同行专家进行评审。申请晋升正高级职务候选人的代表作同行专家外审意见中有 4 名及以上专家持肯定意见，候选人方可进入下一轮评审程序；申请晋升副高级职务候选人的代表作同行专家外审意见中有 2 名及以上专家持肯定意见，候选人方可进入下一轮评审程序。其他系列申请人代表作校外同行专家数量及要求参照上述办法。

为提高我校教师国际化水平，在教师系列专业技术职务评审中进行国际同行专家评审。理工类学科申请晋升教师系列正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教师，其代表作评审的 5 位同行专家中要求有 2 位国际同行专家进行评审，文科类有条件进行国际评审的学科也须试行。国际同行专家评审暂由各学科评审分委员会按照学校要求组织进行。

7.校级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委员会评审

校级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委员会组织终审会议，对学科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分委员会推荐，并通过同行专家评审的候选人进行审核，全面考察候选人的条件和业绩，最终确定评聘人选并向全校公布。

五、制度保证

1.“教授会议”评议制度。为体现“教授治学”的理念，发挥各单位教授在教师聘任和职务晋升中的作用，根据《南开大学专业学院工作细则》（南党发〔2018〕53 号）的相关规定，在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工作中继续完善“教

授会议”评议机制。其他系列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参照教师“教授会议”的做法，组建相应职务晋升评议组织，工作程序同上。

2.“代表作”评审制度。“代表作”应是任现职以来公开正式发表/出版的论著或教材，或以本人为主获得国家奖励的科研和教学成果，成果转化和社会服务的重大成果。每位申请人须提出代表自己学术水平的业绩成果，并就其学术水平、创新点等做出具体说明。申请人的代表作及自我评价，作为“教授会议”和同行专家评审的主要内容接受审议。

为促进教师持续保持教学科研工作的高活跃度，原则上申请晋升教师系列正高级职务申请人的“代表作”应为任现职以来近五年获得的业绩成果（2015 年 1 月至 2019 年 12 月），申请晋升教师系列副高级职务申请人的“代表作”应为任现职以来近三年获得的业绩成果（2017 年 1 月至 2019 年 12 月）。此要求为“代表作”时间范围的基本要求，本文件中其他方面对“代表作”时间范围有更高要求的，则以其他方面更高要求为准。

教师系列教学为主型申请人提交的三个“代表作”中，要求其中两个为教育教学相关业绩成果，另一个为科学研究相关业绩成果。

此外，申请人既非第一作者又非通讯作者的文章不能作为“代表作”使用。

3.“顶尖学术期刊目录”制度。各学科在“顶尖学术期刊目录”的调整完善中，必须坚持成果的高水平导向，突出学科国际化发展方向，目录所列学术刊物能够集中反映本学科领域的顶尖学术水平。人文社会学科应根据学科发展实际逐步将国际顶尖学术期刊纳入目录范围/，完善学术成果质量评价体系。

为保持政策连续性，对论文的审核可按照申请晋升当年执行的顶尖学术期刊目录，也可沿用论文发表所在年度执行的顶尖学术期刊目录。

4.质疑与申诉解决制度。

（1）在职称评审过程中如对报名人员公示或晋升候选人公示的内容有异议可向所在学科（学院）或系列牵头单位提出书面质疑报告，质疑必须以客观事实为依据，而且应该在两个公示期内提出。各学科或各系列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分委员会应召开会议核实质疑内容，提出处理意见并将结果答复本人，涉及学术成果认定的质疑应由学院（学科）学术委员会出具鉴

定意见。相关学科或系列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分委员会所做答复为最终意见，相应处理仅针对当事人，不影响其他人评审结果，如做出取消资格处理，其他申请人不予递补。

（2）申请专业技术职务晋升人员如果在评审过程中得到负面的评审结果，且有下列情形之一者，申请人本人可以提出申诉：

①认为在评审过程中受到性别、残疾、年龄等非学术性因素歧视，对评审结果产生影响；

②认为在评审过程中存在个人或单位违反学校规章或评审程序的情形，对评审结果产生影响。

申请人对于学校现有规章制度、评审办法、评审程序等规定本身不得提出申诉；对各个评审过程中评审专家作出的专业学术评判结果不得提出申诉。

申请人如对负面的评审结果拒绝接受且认为存在符合申诉的情形，可以在收到评审结果后的五个工作日内向所在学科或系列牵头单位提出书面申诉报告。各学科或系列评审分委员会应召开会议核实申诉内容，提出处理意见并将结果答复申诉人，涉及学术成果认定的申诉应由学院（学科）学术委员会出具鉴定意见。学科或系列评审分委员会如同意申请人的申诉，应向学校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工作领导小组提交书面报告，学校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工作领导小组经过调查程序后做出最终认定意见及后续处理意见。

六、其他

1.申请人任现职年限的计算截止到 2019 年 12 月，申请人应提交任现职以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前公开正式发表或出版的论文论著，或以本人为主获得的教学科研成果或奖励；主持的省部级以上科研项目以执行期计算，即科研项目执行期的开始时间应为任现职以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之间。所晋升专业技术职务任职时间自 2019 年 12 月 31 日计起。

2.申请人在校外同行专家评审阶段所递交的“代表作”应与提交教授会议的“代表作”相一致。

3.根据我校学期安排实际情况，对申请晋升教学科研并重型教授或副教授职务的申请人在教学课时量方面的要求调整为“系统讲授过一门本科基础课（64 学时以上）或两门以上其他课程（一般授课 32 学时/课）”，其他

要求不变。

4.对于学校引进人才申报专业技术职务晋升的任职年限认定，如果在原单位就已达到拟申报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年限要求，则须来校工作满一年且有新的业绩成果（至少一个“代表作”）方可申报职务晋升；如果在原单位的任职年限尚未达到拟申报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年限要求，则来校工作以后须先达到拟申报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年限要求且有新的业绩成果（至少一个“代表作”）方可申报职务晋升。

七、工作时间安排

根据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工作程序的要求，现制定本年度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工作时间表（具体安排见附件）。

附件

评审工作时间安排

1 月	公布文件及报名通知
2 月 17 日–21 日	各系列报名、各单位汇总及审核
2 月 24 日–28 日	各接受报名单位公示
3 月 2 日–3 日	各接受报名单位向学校提交报名材料
3 月 4 日–11 日	学校汇总各单位、各系列报名情况
3 月 16 日–18 日	各学科、各系列调研
3 月 25 日–27 日	下达各系列评聘指标
3 月 30 日–4 月 3 日	教授会议评议
	学院评审委员会会议
	学科评审分委员会、各其他系列评审分委员会会议
4 月 7 日–13 日	确定晋升候选人公示公示无异议后报送评审结果
4 月 14 日–17 日	各单位准备候选人外审材料
4–5 月	学校组织各系列校外同行专家评审
6 月上旬	校级评审委员会会议

奖励处分

关于给予赖陆屹留校察看处分的决定

南办发〔2020〕1 号

赖陆屹，男，学号 1713405，电子信息与光学工程学院通信工程专业 2017 级本科生。

该生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在《通信电路》课程考试中，被监考老师发现使用通讯设备，其行为已构成考试作弊。

根据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教育部第 41 号令）第五十一条和《南开大学学生考试违纪和作弊的认定及处理办法》（南发字〔2005〕72 号）第十二条第四项之规定，决定给予赖陆屹留校察看处分（留校察看期为 2020 年 1 月 3 日至 2021 年 1 月 2 日）。

如对该处分决定持有异议，可以自接到处分决定书之日起 10 日内，向南开大学学生申诉处理委员会提出书面申诉。

南开大学办公室

2020 年 1 月 10 日

转发教务处《关于公布南开大学 2019 年“课程思政”优秀典型入选名单的通知》

南办发〔2020〕2 号

各学院、各单位、机关各部门，附属医院：

经分管领导同意，现将教务处《关于公布南开大学 2019 年“课程思政”优秀典型入选名单的通知》转发你们，请周知。

南开大学办公室

2020 年 1 月 15 日

关于公布南开大学 2019 年“课程思政”优秀典型入选名单的通知

根据《关于开展南开大学 2019 年“课程思政”优秀典型评选活动的通知》（教通字〔2019〕58 号）要求，经学院推荐、专家组初审、现场展示答辩、校教学指导委员会审议，确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史研究”等十门课程入选 2019 年“课程思政”优秀典型名单。

希望入选课程的教学团队再接再厉，继续发扬南开育人传统，进一步深入挖掘课程思政元素，总结在教学内容、教学形式、教学方法等方面的改革经验，不断提升课程育人效果，使各类课程与思想政治理论课同向同行，更好地发挥立德树人示范引领作用。

附件：南开大学 2019 年“课程思政”优秀典型入选名单

教务处

2020 年 1 月 13 日

附件

南开大学 2019 年“课程思政”优秀典型入选名单

入选课程名称	课程类型	课程教学团队负责人姓名	教学团队成员	所在学院
中华人民共和国史研究	专业选修课	王凛然	方万鹏、王利娟、张　岩、庞国庆	历史学院
中国古典诗词中的品格与修养	通识选修课	张　静	闫晓铮	文学院
化学概论	大类基础课	邱晓航	程　鹏、朱宝林、马建功、程方益	化学学院
生物化学	专业必修课	李登文	赵立青、洪章勇、周卫红、陈喜文	生命科学学院
自动化与智能科学概论	专业选修课	刘景泰	孙明玮、代　煜、刘　杰、许　静、郭　宪、张建磊、刘忠信、张　瀚、韩建达、赵　新、方勇纯、孙　宁、苑　晶、孙　雷、张雪波、王鸿鹏、赵启立、杜　月、别东洋	人工智能学院
国际经济学	专业必修课	佟家栋	李坤望、张伯伟、高乐咏、胡昭玲、周　申、包　群、张　兵、曹吉云、刘　程、黄春媛	经济学院
学科导引	大类基础课	孙桂玲	龚　克、耿卫东、潘麒羽、朱博晨、吴　虹、杨大驰、刘伟伟、何　明	电子信息与光学工程学院
政治经济学	大类基础课	刘凤义	张俊山、段文斌、孙景宇、乔晓楠、张海鹏、王永兴、冯志轩、赵　敏	经济学院
排球初级	通识必修课	游江波	张　鹤、李洪国、张　丽、邱明强、张　梅、杨　洁	体育部
翻译学导论	大类基础课	王　凯	阎国栋、王新新、张　强、周新凯、胡　婧、栾海燕、付书辉、商瑞琴、李晶晶、陈　辉、谷佳维	外国语学院

（按入选课程名称笔划排序）

南开大学关于 2019–2020 学年第一学期（第二次）学位授予的决定

南发字〔2020〕4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暂行实施办法》的规定，经 2019 年 12 月 20 日南开大学学位评定委员会第九届六次会议授权，学位评定委员会第四分组（学士学位分组）于 2020 年 1 月 10 日召开会议，决定授予骆函廷等 36 人学士学位。

附件：2019-2020 学年第一学期授予学士学位名单 2

南开大学

2020 年 1 月 23 日

附件

2019–2020 学年第一学期授予学士学位名单 2

学号	姓名	专业名称	学位名称
1410903	骆函廷	汉语言文学	文学
1412659	张泽堃	软件工程	工学
1511670	吴诗棋	法语	文学
1410212	寮亦威	物理学	理学
1510313	陈冰冰	应用物理学	理学
1510177	曾雪珉	应用物理学	理学
1512798	鱼宝月	政治学与行政学	法学
1411495	刘书臣	德语	文学
1511612	陈晨	日语	文学
1510674	魏泽慧	数学与应用数学	理学
1412132	黎裕君	会计学	管理学
1511435	李生煜	软件工程	工学
1510384	胡绍然	分子科学与工程	理学
1411319	薄彦廷	逻辑学	哲学
1510976	海力木	电子科学与技术	工学
1715210	李正延	汉语言	文学
1615502	李菜沅	汉语言	文学
1615504	许娟銖	汉语言	文学
1615505	吴周映	汉语言	文学
1615507	张仁荣	汉语言	文学

1715507	宋寅晙	汉语言	文学
1815503	孙尙范	汉语言	文学
1815504	朴世瑛	汉语言	文学
1815505	金到炫	汉语言	文学
1815506	李银雪	汉语言	文学
1815507	白成宇	汉语言	文学
1815511	姜沅杉	汉语言	文学
1815512	金玟周	汉语言	文学
1815513	曹延周	汉语言	文学
1815516	阮垂簪缨	汉语言	文学
1815517	洪延受	汉语言	文学
1815508	金志桓	汉语言	文学
1715207	宋耶赞	汉语言	文学
1415039	松永翔太	行政管理	管理学
1510763	余星隆	生物技术	理学
1510291	张书豪	生物科学	理学

会议纪要

2020 年第一次党委全委会会议纪要

2020 年 2 月 15 日，杨庆山同志主持召开本年度第一次党委全委会会议暨九届十四次全委会议。校党委委员出席。

会议审议并原则通过《南开大学 2020 年工作要点》，要求按照会议讨论意见修改完善后印发。

2020 年第一次党委常委会（扩大）会议纪要

2020 年 1 月 6 日，杨庆山同志主持召开本年度第一次党委常委会（扩大）会议暨第九届党委常委会第一百一十七次会议。曹雪涛、杨克欣、李义丹、李靖、王磊、陈军、王新生、于海、李君同志出席，许京军、梁琪同志请假。

一、会议传达学习了陈希同志在学习贯彻《2019—2023 年全国党政领导班子建设规划纲要》座谈会上的讲话。

会议强调，要深刻认识加强新时代党政领导班子建设的重大意义，紧密结合全国组织工作会议精神，结合《南开大学中层干部队伍建设规划（2019-2023）》，认真抓好各项重点任务的落实。要突出政治标准，坚决以党的政治建设统领领导班子建设，强化前瞻意识，完善培养体系，着力打造一支发展有潜力、未来有竞争力的干部队伍，为推进学校“双一流”建设提供坚强组织保证。

二、会议研究并通过八里台校区学生西区宿舍楼洗浴热水入户改造工程方案，要求有关部门统筹考虑八里台校区宿舍洗浴热水入户工作，条件成熟的先行启动安排。会议决定取消“十三五”基本建设规划中的“八里台校区新建学生浴室”项目。

三、会议研究并同意启用南开大学食堂饭菜价格平抑基金对学生食堂饭菜价格进行平抑。

四、会议听取了附属医院相关工作汇报，研究并决定将附属医院职工诉求处置工作组调整为附属医院发展规划工作组，要求附属医院牵头、财务处配合，积极做好与市有关部门的对接工作，争取相关政策支持。

五、会议听取了滨海学院有关工作汇报。

六、会议研究并同意调整南开大学发展委员会及其办公室职责，审议并原则通过调整后的南开大学发展委员会席位制组成及成员名单，要求按照会议意见修改完善后印发。

七、会议研究了干部事宜。

会议审议并通过部分干部任免，研究并确定部分中层岗位拟任人选考察对象，研究并确定部分中层岗位调整动议方案。

2020 年第二次党委常委会（扩大）会议纪要

2020 年 1 月 9 日，杨庆山同志主持召开本年度第二次党委常委会（扩大）会议暨第九届党委常委会第一百一十八次会议。曹雪涛、李义丹、李靖、王磊、王新生、于海、李君同志出席，许京军、杨克欣、陈军、梁琪同志请假。

一、会议传达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总结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

会议指出，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体现了新时代中国共产党人恪守党的性质宗旨的高度自觉，表明了推进党的自我革命、牢记初心使命的鲜明态度，彰显了我们党永葆先进性和纯洁性的坚定决心，具有很强的政治性、思想性、理论性、指导性。全校各级党组织要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作为当前的一项重要政治任务抓紧抓好，把“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作为加强党的建设的永恒课题和全体党员、干部的终身课题常抓不懈，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会议强调，“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只有进行时，没有完成时。要进一步聚焦主题主线，聚焦第二批主题教育的五个着力点，把主题教育整改落实同推进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来校视察重要讲话精神紧密结合。要按照中央第四指导组要求，坚持问题导向，持续推进主题教育整改任务落实落地，以看得见的变化回应师生期盼。学校主题教育各指导组要继续做好监督指导，推动各分党委（党总支、党工委）落实任务不打折扣。各分党委（党总支、党工委）要高质量开好主题教育总结会，指导师生党支部开好组织生活会，确保按要求完成规定动作，同时用制度固化主题教育成果，

把主题教育成效转化为推进事业发展的强大动力，推动学校各项事业发展再上新台阶。

二、会议研究了干部事宜。

会议研究并通过部分干部任职试用期考核结果，审议并通过部分中层干部兼职申请，审议并通过部分分党委（党总支）换届选举结果。

2020 年第三次党委常委会（扩大）会议纪要

2020 年 1 月 22 日，杨庆山同志主持召开本年度第三次党委常委会（扩大）会议暨第九届党委常委会第一百一十九次会议。曹雪涛、许京军、杨克欣、李义丹、陈军、王新生、于海、梁琪、李君同志出席，李靖、王磊同志请假。

一、会议传达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在西南联大旧址考察调研时的重要讲话精神。

会议强调，要充分认识到教育同国家前途命运紧密相连，大力弘扬南开爱国主义传统，继承发扬西南联大精神，始终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抓好教师队伍建设，培养有历史感责任感、志存高远的时代新人，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提供有力人才支撑。要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西南联大旧址考察调研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和来校视察重要讲话精神结合起来，把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来校视察重要讲话精神的各项任务抓实抓细、落实落小，不负嘱托，奋力谱写南开新时代的“新篇章”。

二、会议传达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在十九届中央纪委四次全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传达学习了十九届中央纪委四次全会精神和中共天津市纪委十一届七次全会精神。

会议强调，要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按照中央和市委全面从严治党工作部署，不断扎紧管党治党的制度笼子，强化对权力运行的制约和监督，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要做好警示教育，加强对“一把手”的监督，完善干部交流轮岗等制度，把“严”的主基调长期坚持下去，营造学校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

三、会议传达学习了全国组织部长会议精神和全国统战部长会议精神。

会议强调，要全面贯彻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统筹推进领导班子建设、

干部队伍建设、人才队伍建设、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和党员队伍建设。要着眼提升基层党组织组织力和政治功能，持续推动实施党建质量提升“对标争先”培育行动计划。要大力培养使用“想干事、会干事、能干事”的干部，强化激励和监督，提振干部队伍“精气神”。

会议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统一战线工作的重要思想，把党中央对统一战线的决策部署落实下去，把广大统一战线成员的智慧和力量凝聚起来。要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深入挖掘蕴藏于统一战线之中的显著制度优势，紧扣凝聚人心这个根本，突出思想政治引领这条主线，推动学校统战工作提质增效。

四、会议研究部署了教育部有关通知精神，决定成立南开大学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和工作组。

会议强调，要高度重视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相关工作组要根据分工抓紧制定疫情防控工作预案和工作方案。要做好病区返校学生的登记工作，做到早发现、早防控。要压实值班人员工作责任，加强校园巡逻值守，严格按规定时限落实请示报告制度。一旦因职责履行不力出现问题，学校将严肃问责。

2020 年第四次党委常委会（扩大）会议纪要

2020 年 2 月 3 日，杨庆山同志主持召开本年度第四次党委常委会（扩大）会议暨第九届党委常委会第一百二十次会议。曹雪涛、许京军、杨克欣、李义丹、李靖、王磊、陈军、王新生、梁琪、李君同志出席，于海同志请假。本次会议与南开大学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扩大）会议套开。

一、会议传达了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关于做好疫情防控监督工作的有关文件精神，听取了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协调工作组的工作汇报，研究了教职工返校有关工作。

会议强调，生命重于泰山，疫情就是命令，防控就是责任。要坚定不移地贯彻落实党中央、教育部和天津市委决策部署，采取有力措施做好学校疫情防控工作，保障师生员工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由党委组织部牵头做好党政管理干部在 2 月 5 日前返津隔离待命的相关工作，要注意区分情

况、分类施策、安全有序。要把教育教学工作提上重要议事日程，疫情防控和事业发展统筹谋划、一体推动，做到“两手抓”、“两不误”。

二、会议审议并原则通过疫情防控的医疗、校园环境、物资保障、学生工作、食品安全保障工作方案，听取了宣传工作组、保卫工作组工作汇报，研究并同意设立专项经费支持新型冠状病毒应急科技攻关项目。

会议强调，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协调工作组是学校疫情防控的前线指挥部。要坚持“日会商”机制，经会商研究不同意疫情防控相关请示的，有权代表领导小组予以否决；同意有关请示的，报领导小组审批后实施。各工作组要按照“早、准、细、严、网”的要求，根据疫情变化情况实时优化相关工作方案，确保环节不出漏洞、防控不留空白。要细化工作程序，精准管理到人，确保做到“全覆盖”。要严格执行校园封闭管理规定，严把校园入口关。要做好党费慰问工作方案，把党组织的温暖送到疫情防控一线和困难干部职工身边。泰达学院、滨海学院、附属小学要做好本单位疫情防控工作。

三、会议审议并通过 2020 年春季学期延期开学期间本科生教育教学、研究生教育教学、留学生工作方案以及现代远程教育学院 2020 年春季学期教学工作方案，审议并原则通过外籍（港澳台）师生疫情防控工作方案，要求按照会议讨论意见修改完善。

会议强调，要按照“停课不停学、学习不延期”的要求，做好预判，细化预案，运用信息化手段平稳实施延期开学期间的教育教学工作方案，确保教育教学工作实效。

2020 年第五次党委常委会（扩大）会议纪要

2020 年 2 月 15 日，杨庆山同志主持召开本年度第五次党委常委会（扩大）会议暨第九届党委常委会第一百二十一次会议。曹雪涛、许京军、杨克欣、李义丹、李靖、王磊、王新生、于海、梁琪、李君同志出席，陈军同志请假。本次会议与南开大学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扩大）会议套开。

一、会议传达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 2 月 12 日在中央政治局常务委员会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

会议指出，当前疫情防控工作到了最吃劲的关键阶段，要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毫不放松做好疫情防控重点工作。全校各级党组织和党员干部要扛起责任，经受考验，切实落实疫情防控工作责任，多措并举做好毕业生就业工作，在大战中践行初心使命，在大考中交出合格答卷，坚决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奋力完成学校事业发展年度重点任务。

二、会议听取了留学生工作组、教师工作组、干部工作组疫情防控工作汇报，研究部署相关工作。

会议强调，要抓好 2 月 17 日线上开课这一关键节点，有序开展教学科研工作。自 2 月 17 日起，党政管理干部要在家上岗，进入工作状态；各专业学院、泰达学院、滨海学院每天需安排 1 名中层干部日间在岗值班；校领导班子成员要到所联系的学院实地指导工作，帮助解决实际问题。由党委教师工作部牵头做好有关专任教师在 2 月 23 日前返津隔离待命的相关工作。

会议强调，要按照天津市委有关要求，投入足够力量，抓细抓实抓落地，做好在津留学生疫情防控工作。要完善疫情信息快速反应和协同工作机制，严格执行重要事项请示报告制度。

三、会议审议并原则通过《南开大学 2020 年工作要点》，要求按照会议讨论意见修改完善后提请党委全委会会议审议。

四、会议审议并通过《2019 年度南开大学科学研究奖拟获奖名单》。

五、会议审议并通过 2020 年中央单位定点扶贫责任书计划汇总表。

2020 年第六次党委常委会（扩大）会议纪要

2020 年 2 月 24 日，杨庆山同志主持召开本年度第六次党委常委会（扩大）会议暨第九届党委常委会第一百二十二次会议。曹雪涛、杨克欣、李义丹、李靖、王磊、陈军、王新生、于海、梁琪、李君同志出席，许京军同志请假。本次会议与南开大学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扩大）会议套开。

一、会议传达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在 2 月 21 日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

会议指出，做好疫情防控工作是当前首要政治任务和头等大事。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为全党全国人民全面打赢疫情防控的人民战争、总体

战、阻击战，努力实现今年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战脱贫攻坚，进一步指明了前进方向、提供了根本遵循。全校各级党组织、各教学科研单位要认真学习领会，深入贯彻落实，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和学校中心工作。

二、会议传达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在统筹推进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部署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

会议指出，统筹推进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部署会议是在关键时刻召开的一次关键会议。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全面总结了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深刻分析了当前疫情形势和对经济社会发展影响，提出了加强党的领导、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的重点任务和重大举措，具有很强的思想性、指导性、针对性。全校各级党组织要按照“坚定信心、同舟共济、科学防治、精准施策”的总要求，增强忧患意识，提高工作本领，一手抓疫情防控，一手抓改革发展，奋力谱写事业发展新篇章。

三、会议听取了专业学院开学运行及疫情防控工作汇报。

会议强调，当前疫情防控工作取得了阶段性成效，但防控形势仍然严峻复杂，正处在最吃劲的关键阶段。全校上下要认清形势，坚决克服麻痹思想、厌战情绪、侥幸心理、松劲心态。要科学防控、精准施策，有计划地推进落实年度工作要点，努力把疫情影响降到最低。要引导学生树立正确的就业观，发动各方力量，调动多方资源，多措并举做好毕业生就业工作。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各工作组要进一步细化工作方案，有针对性地做好各类人员返校预案，分类分层次推进开学工作。要咬定庄浪脱贫攻坚不放松，坚决完成年度扶贫重点任务，帮助庄浪实现脱贫摘帽。要毫不动摇地坚守党的意识形态阵地，抓紧制定年度宣传思想工作要点、党建工作要点、全面从严治党工作要点。全体党员干部要增强“必胜之心、责任之心、仁爱之心、谨慎之心”，勇当先锋、敢打头阵，主动担当、积极作为，坚决打赢疫情防控人民战争、总体战、阻击战。

2020 年第七次党委常委会（扩大）会议纪要

2020 年 2 月 28 日，杨庆山同志主持召开本年度第七次党委常委会（扩

大）会议暨第九届党委常委会第一百二十三次会议。曹雪涛、杨克欣、李义丹、李靖、陈军、王新生、于海、梁琪、李君同志出席，许京军、王磊同志请假。本次会议与南开大学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扩大）会议套开。

一、会议传达学习了 2 月 26 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会会议精神。

会议强调，当前全国疫情防控形势积极向好的态势正在拓展，同时疫情形势依然复杂严峻，疫情反弹风险不可忽视。全校上下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和党中央决策部署上来，加强疫情防控这根弦不能松，学校事业发展各项工作要抓紧。要按照上级部署，聚焦防疫重点区域、重点环节，压实防控责任，夯实防控基础，周密做好学生开学相关工作方案、预案。

二、会议传达了中共中央组织部有关通知精神，要求党委组织部牵头下发通知，组织党员开展自愿捐款，支持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

三、会议研究了《学生分类分批返校方案》，要求相关工作组按照教育部和天津市部署进一步调整完善。

会议强调，各工作组要围绕学生返校方案，就教育教学、校园管理、生活服务、物资保障等相关环节开展全面自查，确保无死角、全覆盖。要突出重点，科学谋划，精准施策，动态完善相关工作方案，有序做好学生返校开学各项准备工作。

2020 年第一次校长办公会议纪要

2020 年 1 月 3 日，校长曹雪涛主持召开今年第一次校长办公会议。

一、会议研究了博士后证书有关事宜。

二、会议研究了现代旅游业发展省部共建协同创新中心有关工作。

三、会议研究了《南开大学技术经纪人管理办法（试行）》，要求按照会议讨论意见修改完善后再次上会审议。

四、会议研究并同意成立南开大学物理科学学院大学物理教学中心。

五、会议审议并通过《南开大学关于同等学力人员申请硕士学位管理办法（暂行）》。

六、会议研究并同意解除微电子研究所与泰达学院的挂靠关系。

七、会议研究并通过泰达学院实验室、办公室资源现状和整改及统筹规划方案。

八、会议审议并通过《南开大学—唐立新教育发展基金捐赠协议》。

参加会议的有：常务副校长许京军，副校长李靖、王磊、陈军、王新生，校长助理曲凯、张伯伟。列席会议的有：监察室主任王丽平，战略发展部部长王世恒以及学校有关部门负责人。

2020 年第二次校长办公会议纪要

2020 年 1 月 9 日，校长曹雪涛主持召开今年第二次校长办公会议。

一、会议研究并同意按照中央精神和天津市有关要求提高津南校区体育场看台项目工程款支付比例。

二、会议审议并通过津南校区十三处商业用房公开招租事宜。

三、会议审议并通过《南开大学与澳门科技大学合作交流协议书》。

四、会议研究并同意续签《中华人民共和国南开大学与日本金泽大学学生交换协议书》。

五、会议研究并同意在“双一流”建设预算中增设临床医学专业认证修缮专项经费事宜。为保障有关项目顺利实施，相关经费暂从校长基金中预支。

六、会议审议并通过《2020 年审计工作计划》。

参加会议的有：副校长王磊、王新生，校长助理曲凯、张伯伟；常务副校长许京军，副校长李靖、陈军请假。列席会议的有：教代会主席卜文俊，监察室主任王丽平，战略发展部部长王世恒以及学校有关部门负责人。

2020 年第三次校长办公会议纪要

2020 年 2 月 11 日，校长曹雪涛主持召开今年第三次校长办公会议。

一、会议研究并同意后勤保障部购置应急抢修专业性用车事宜。

二、会议审议并原则通过修订后的《南开大学实验室安全管理奖励办法》，要求按照会议讨论意见修改完善后印发。

三、会议研究并原则通过人工智能学院与法国国立高等纺织工艺学校开展学生交流项目合作文本，要求按照会议讨论意见进一步修改完善。

四、会议审议并通过《南开大学与里斯本大学合作框架协议》。

五、会议听取了网络教育办学情况汇报，研究了网络教育工作相关问题，要求有关单位根据会议讨论意见研究拟定整体工作方案并适时提请党委常委会会议审议。

六、会议研究了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就附属医院有关情况向学校致函事宜。

参加会议的有：常务副校长许京军，副校长李靖、王磊、陈军、王新生，校长助理曲凯；校长助理张伯伟请假。学校有关部门负责人列席会议。

2020 年第四次校长办公会议纪要

2020 年 2 月 24 日，校长曹雪涛主持召开今年第四次校长办公会议。

一、会议审议并原则通过《南开大学学位评定委员会章程》，要求按照会议讨论意见修改完善后印发。

二、会议审议并原则通过《南开大学博士生指导教师聘任办法》《南开大学硕士生指导教师聘任办法》《南开大学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指导教师选聘办法》，要求按照会议讨论意见修改完善后印发。

三、会议听取了前沿交叉学科中心项目建设汇报，研究并同意在合法合规的基础上，按照优先性原则重点推动该项目建设，授权招投标管理办公室提前确定该项目招标代理机构。

四、会议审议了《南开大学纵向科研经费管理办法（自然科学类）》，要求按照会议讨论意见修改完善后再次上会审议。

参加会议的有：副校长李靖、王磊、陈军、王新生，校长助理曲凯、张伯伟；常务副校长许京军请假。列席会议的有：监察室主任王丽平，战略发展部部长王世恒以及学校有关部门负责人。

重要事件

1 月 2 日，召开 2019 年度南开大学科学研究奖评审会议。校领导曹雪涛、陈军、王新生出席。

1 月 3 日，王静君校友受聘南开大学校董，并同期举行南开大学“方显廷金融教育发展基金”设立仪式暨南开大学宁一弘道“魅力教师”奖教金颁奖典礼。党委书记杨庆山、常务副校长许京军和校董文飚出席。

1 月 3 日，校长曹雪涛主持召开今年第一次校长办公会议。常务副校长许京军，副校长李靖、王磊、陈军、王新生，校长助理曲凯、张伯伟出席。

1 月 3 日，天津市科学技术局党委委员、副局长，天津市外国专家局局长袁鹰一行来校看望中华古典文化研究所所长、中央文史研究馆馆员、加拿大皇家学会院士叶嘉莹先生，并向叶先生颁发 2019 年度中国政府友谊奖。副校长王磊陪同。

1 月 4 日，21 世纪马克思主义研究院研究中心建设发展推进会在中国社会科学院大学举行。我校终身教授、21 世纪马克思主义研究院院长王伟光，我校党委书记、21 世纪马克思主义研究院常务副院长杨庆山，中国社会科学院大学校长、21 世纪马克思主义研究院副院长张政文，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社长、21 世纪马克思主义研究院副院长赵剑英，我校副校长、21 世纪马克思主义研究院执行副院长王新生出席。

1 月 5 日，举行 2020 南开旅游新年论坛暨南开 MTA 校友会成立仪式，旅游与服务学院与天津市河北区政府签署战略合作协议。河北区委副书记、代区长徐刚，副区长刘冬云，区政府党组成员刘惠杰，政协河北区委员会副主席、区工商联主席田强，区政府办党组书记、主任李大庆以及我校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李义丹，校董、南开大学 EMBA 校友会会长文飚等出席。

1 月 6 日，党委书记杨庆山同志主持召开本年度第一次党委常委会（扩大）会议暨第九届党委常委会第一百一十七次会议。曹雪涛、杨克欣、李义丹、李靖、王磊、陈军、王新生、于海、李君同志出席。

1 月 8 日，天津市副市长董家禄来校看望慰问定点联系专家、中国科学院院士、我校副校长陈军教授。我校校长曹雪涛陪同。

1 月 8 日，校长曹雪涛会见来访的中欧论坛创始人、我校客座教授高大

伟。副校长王磊陪同。

1 月 8 日，召开 2019 年学生思想政治工作总结交流会。党委副书记杨克欣出席。

1 月 8 日，召开“南开数学一流学科建设评审会”。副校长李靖出席。

1 月 8 日，党委常委于海受学校党委委托，带队慰问我校第一任党支部书记李万华、中共一大代表陈潭秋烈士与徐全直烈士之子陈志远、捐资助学的“公益之星”宋声扬。

1 月 8—9 日，校长助理曲凯到津南校区的校园监控中心、微型消防站、消控室、综合实验楼、接待服务中心，八里台校区的医学院、物理科学学院、生命科学学院进行安全检查。

1 月 9 日，召开南开大学“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总结会。中央第四指导组组长，最高人民检察院原副检察长、党组成员李如林出席会议并讲话，中央第四指导组成员沈群英、吴英策、薛峰到会指导。我校党委书记、校主题教育领导小组组长杨庆山作南开大学“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开展情况总结，党委副书记、校长、校主题教育领导小组副组长曹雪涛主持。学校领导班子成员，近年退出学校领导班子的老领导，学校中层干部，专任教师党支部书记，学生党支部书记代表参加。

1 月 9 日，党委书记杨庆山同志主持召开本年度第二次党委常委会（扩大）会议暨第九届党委常委会第一百一十八次会议。曹雪涛、李义丹、李靖、王磊、王新生、于海、李君同志出席。

1 月 9 日，校长曹雪涛主持召开今年第二次校长办公会议。副校长王磊、王新生，校长助理曲凯、张伯伟出席。

1 月 10 日，2020 年全国教育工作会议在京召开。教育部党组书记、部长陈宝生作工作报告。我校在津南校区设立分会场，校领导杨庆山、曹雪涛、王磊、王新生，党委常委于海，校长助理曲凯、张伯伟等参加。

1 月 10 日，举行南开大学建校 100 周年校庆总结大会。校领导杨庆山、曹雪涛、许京军、杨克欣、李义丹、王磊、王新生出席。党委常委于海、李君，校长助理曲凯、张伯伟参加。

1 月 10 日，组织我校即将参加天津市两会的党外代表人士进行座谈。党委书记杨庆山，党委常委、党委统战部部长于海出席。

1 月 10 日，天津市副市长曹小红来校看望慰问定点联系专家、我校副校长王磊。我校校长曹雪涛陪同。

1 月 10 日，中国工程院院士、校长曹雪涛，中国科学院院士、天津市科协主席、原校长饶子和在生命科学学院 2019 年学术年会开幕式上共同为细胞应答交叉科学中心揭牌。曹雪涛为应邀参会的中国科学院院士、我校“双聘教授”阎锡蕴致送“南开大学教授”聘书和“百年南开大讲堂主讲人”证书。

1 月 11 日，中国新一代人工智能发展战略研究院执行院长龚克主持召开 2019 年度工作总结报告会。

1 月 11 日，“中国共产党建党 100 周年研究计划”推进会在我校举行。市委宣传部二级巡视员、理论处处长、社科工作办公室主任袁世军，我校副校长王新生出席。

1 月 11 日，加快农业保险高质量发展论坛在我校举行。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副主席梁涛，我校副校长王新生，中国保险学会党委书记、会长董波出席。

1 月 11—12 日，召开药物化学生物学国家重点实验室（南开大学）学术委员会会议暨 2019 年年会。副校长王磊，国重实验室学术委员会主任、美国国家科学院院士、哈佛大学教授袁钧瑛，国重实验室学术委员会委员、中国科学院院士陈润生、张礼和、饶子和，国重实验室学术委员会委员、军事医学科学院毒物药物研究所教授刘克良等出席。

1 月 12 日，举行南开大学教育基金会顾问聘任仪式。党委书记、基金会理事长杨庆山，常务副校长、基金会副理事长许京军出席。杨庆山向 1982 级物理系校友、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原执行总裁、匈牙利中国银行原董事长陈儒，南开大学 1988 级经济系校友、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副理事长王文灵致送“南开大学教育基金会顾问”聘书。

1 月 12 日，召开南开大学教育基金会 2020 年第一次理事会。党委书记、基金会理事长杨庆山，常务副校长、基金会副理事长许京军，原副校长朱光磊，校长助理曲凯、张伯伟等出席。

1 月 12 日，举行“上新了，南开——历久日新 2020 年新春联欢会”。中国工程院院士、我校校长曹雪涛，我校原党委副书记、南开校友总会高

级顾问吴本湘，天津理工大学党委副书记杜长有，张伯苓校长后人张媛华等出席。

1 月 12 日，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天津市第十四届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开幕。我校党委副书记杨克欣等 21 位天津政协委员参加。

1 月 13 日，举行周其林院士团队荣获国家自然科学奖一等奖座谈会。校领导曹雪涛、李靖、陈军、王新生出席。

1 月 14 日，天津市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开幕。我校党委书记杨庆山、校长曹雪涛、原校长龚克等 9 位天津人大代表参加。

1 月 14 日，召开“双一流”动态监测及第五轮学科评估启动部署会。校领导曹雪涛、许京军、李靖、陈军、王新生，党委常委李君，校长助理曲凯、张伯伟出席。

1 月 16 日，副校长李靖前往学校结对帮扶的武清区大王古庄镇韩指挥营村调研慰问。

1 月 17 日，召开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重要讲话精神推进会。校领导杨庆山、曹雪涛、李义丹、李靖、陈军、王新生，党委常委于海、梁琪、李君，校长助理曲凯、张伯伟等出席。

1 月 18—21 日，校领导杨庆山、曹雪涛、许京军、杨克欣、李义丹、李靖、王磊、陈军、王新生分别赴我校老同志和院士专家家中看望慰问。

1 月 20 日，天津市委常委、市委统战部部长冀国强一行来校看望慰问著名中国古典诗词研究专家、中央文史研究馆馆员、南开大学中华古典文化研究所所长叶嘉莹先生。我校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李义丹，党委常委、统战部部长于海陪同。

1 月 20 日，副校长李靖会见了来访的新疆教育厅党组副书记、副厅长、喀什大学党委书记薛继海，喀什大学副校长罗浩波一行。

1 月 21 日，天津市委书记李鸿忠，市委副书记、市长张国清来校看望中国科学院院士、我校教授周其林。市委常委、市委秘书长李毅，我校党委书记杨庆山、校长曹雪涛，市政府秘书长孟庆松陪同。

1 月 22 日，校长曹雪涛来到八里台校区医学院、学生宿舍、学生食堂、三五电站值班室等地进行安全检查。

1 月 22 日，党委书记杨庆山同志主持召开本年度第三次党委常委会(扩

大）会议暨第九届党委常委会第一百一十九次会议。曹雪涛、许京军、杨克欣、李义丹、陈军、王新生、于海、梁琪、李君同志出席。

1 月 23 日，党委书记杨庆山看望慰问留校学生。党委副书记杨克欣、校长助理曲凯陪同。

1 月 24 日，召开会议专题研究部署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应急预案工作。校领导杨庆山、曹雪涛、杨克欣，党委常委梁琪、校长助理曲凯出席。

1 月 24 日，校长曹雪涛走访基层看望慰问在岗职工。校长助理曲凯陪同。

1 月 26 日，召开南开大学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部署会。校领导杨庆山、曹雪涛、许京军、杨克欣、李义丹、王磊、陈军，党委常委于海、梁琪，校长助理曲凯出席。

1 月 28—29 日，召开南开大学疫情防控协调工作组专题会议。校领导杨庆山、曹雪涛、杨克欣、李靖，党委常委梁琪、李君，校长助理曲凯出席。

1 月 29—30 日，党委书记、校防控领导小组组长杨庆山，校长、校防控领导小组组长曹雪涛分别在津南校区、八里台校区检查指导校园疫情防控工作，查看医疗物资储备、疫情应急处置预案以及学校应急值班等方面情况，并慰问一线工作人员。党委副书记、校防控领导小组成员杨克欣，副校长、校防控领导小组成员李靖，校长助理、校防控领导小组成员曲凯等参加。

1 月 31 日，召开专题会议推动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科研攻关工作。校长曹雪涛、副校长陈军出席。

1 月，中国科学院院士、化学学院教授周其林领衔完成的“高效手性螺环催化剂的发现”项目（主要完成人：周其林、谢建华、朱守非、王立新）荣获国家自然科学奖一等奖。这也是本年度唯一获得国家自然科学奖一等奖的项目。

1 月，由天津大学牵头、我校作为合作单位的“固体催化剂结构缺陷调控方法和机理研究”项目获 2019 年度国家自然科学二等奖。我校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研究员李兰冬为项目参与人。

1 月，由天津医科大学总医院牵头、我校作为合作单位的“基于脊柱脊髓损伤流行病学及微环境理论的诊疗体系建立与临床应用”项目获 2019 年

度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我校医学院教授孔晓红为项目参与人。

1 月，以学校党委名义印发通知，要求全校各级党组织和领导干部、广大党员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在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中有效发挥政治保证作用。

1 月，南开大学附属医院（天津市第四医院）落实市卫生健康委组派医疗队援助湖北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的紧急通知要求，马娜、于国珍、尹楠三名同志加入天津市第一批支援湖北医疗队，张小青同志加入天津市第二批支援湖北医疗队，并分别于 1 月 26 日、1 月 28 日随队搭乘飞机前往湖北，携带医院物资奔赴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控第一线。

1 月，计算机学院程明明教授团队联合北京推想科技有限公司研发的新冠肺炎 CT 影像 AI 筛查系统，在包括湖北在内的国内 40 家医院应用部署，辅助医生开展新冠肺炎快速诊断、程度评估、病程动态监测等工作。

1 月，举办多项纪念活动缅怀杰出校友周恩来总理。

1 月，我校 2019 年第三期、第四期中青年骨干教师研修班赴上海中共一大会址和浙江嘉兴开展以“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爱国奋斗、建功立业”为主题的国情研修活动。

1 月，保安队员刘忠强、张满意、周利智，以及图书馆职工路泽田等共同施救在八里台校区马蹄湖摄影时不慎落水的人员。

1 月，我校被教育部在线教育研究中心授予“智慧教学试点项目”单位，刘会刚、邱汉琴、王荷芳、赵宏 4 位教师获评“智慧教学之星”荣誉称号。

1 月，我校推荐申报的“探索具有‘公能’特色的发展型资助育人体系”项目入选教育部 2020 年度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精品项目，原创话剧《杨石先》入选“高校原创文化精品推广行动计划”。

1 月，举办首期“南开师德讲堂”。我校教授、首批国家级教学名师、首届南开大学教育教学终身成就奖获得者顾沛，北京外国语大学教授、教师发展中心执行主任姚金菊两位学者受邀主讲。

1 月，历史学院王跃生教授的论文《直系组家庭：当代家庭形态和代际关系分析的视角》发表于 2020 年第 1 期《中国社会科学》。

1 月，举办“民国通俗小说精粹导读丛书”新书发布会。丛书主编、我校讲席教授陈洪作题为“点珠成金，点睛画龙”的讲座。

1 月，我校教授宁宗一向学校档案馆捐赠抗日战争时期周作人送给郑天挺先生的诗作复制件。

1 月，召开本硕博贯通培养项目启动会。

1 月，2020 届“中学生英才计划”天津学员拜师仪式在我校举行。

1 月，我校在天津市高校思想政治工作项目评审中获佳绩。

1 月，我校在天津市教育工委、市教委 2019 年“新时代·实践行”系列实践活动表彰中获得多项荣誉。

1 月，我校在共青团天津市委、天津市青年志愿者协会 2018—2019 年度青年志愿服务表彰中获得多项荣誉。

1 月，法学院获评天津市“七五”普法中期先进集体。

1 月，我校参赛队作品《日新月异》在第十二届国际大学生雪雕大赛中获得三等奖，在第二届全国大学生雪雕大赛暨雪雕艺术节中获得二等奖。

1 月，我校学子利用寒假返乡组成 800 余支实践队，开展“坚定自信跟党走，决胜小康勇担当”社会实践活动。

1 月，为方便津南校区学生顺利乘车返乡，在寒假到来之际连续第四年开通津南校区直达天津站的返乡直通车。

2 月 3 日，党委书记杨庆山同志主持召开本年度第四次党委常委会（扩大）会议暨第九届党委常委会第一百二十次会议。曹雪涛、许京军、杨克欣、李义丹、李靖、王磊、陈军、王新生、梁琪、李君同志出席。本次会议与南开大学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扩大）会议套开。

2 月 6—7 日，党委书记、校防控领导小组组长杨庆山，校长、校防控领导小组组长曹雪涛分别在八里台校区、津南校区检查指导校园疫情防控工作，查看关键点位值守情况，了解防疫物资储备、应急值班、健康观察区运行等方面情况，并慰问一线工作人员。副校长、校防控领导小组成员李靖，校长助理、校防控领导小组成员曲凯等参加。

2 月 7 日，教育部召开全国教育系统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工作视频会议。教育部党组书记、部长、部应对疫情工作领导小组组长陈宝生出席。我校在津南校区设立分会场，校领导杨庆山、曹雪涛、许京军、李靖、王磊、陈军、王新生，党委常委李君，校长助理曲凯参加。

2 月 7 日，校长、天津国际生物医药联合研究院院长曹雪涛检查推动研究院疫情防控工作。

2 月 9 日，天津市委教育工委常务副书记、市教委主任荆洪阳看望慰问我校商学院巴基斯坦籍博士生尼扎姆和旅游与服务学院巴基斯坦籍博士生夏安娜夫妇。我校副校长王磊陪同。

2 月 11 日，校长曹雪涛主持召开今年第三次校长办公会议。常务副校长许京军，副校长李靖、王磊、陈军、王新生，校长助理曲凯出席。

2 月 12 日，天津市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党组书记、主任李旭炎一行来校慰问外籍教师代表——伯苓学院美国籍外教 Carlton Gay 和加拿大籍外教 Armin Wisselink。我校校长曹雪涛，天津市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副主任赵剑岭，我校校长助理曲凯陪同。

2 月 14 日，召开学生工作系统疫情防控工作视频会议。党委副书记杨克欣出席。

2 月 14 日，召开网络会议全面部署 2020 年春季学期在线教学工作。副校长王新生出席。

2 月 15 日，党委书记杨庆山同志主持召开本年度第五次党委常委会（扩大）会议暨第九届党委常委会第一百二十一次会议。曹雪涛、许京军、杨克欣、李义丹、李靖、王磊、王新生、于海、梁琪、李君同志出席。本次会议与南开大学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扩大）会议套开。

2 月 15 日，党委书记杨庆山、校长曹雪涛通过学校门户网站发表《致南开大学全体同学的一封信》，向每一位同学表达牵挂和惦念，勉励全体同学万众一心、勇于担当、静心沉淀，把爱国奋斗作为青春最靓丽的底色，在众志成城的疫情防控阻击战中谱写不负青春、不负时代、不负使命、不负未来的新篇章。

2 月 20 日，党委书记杨庆山会见来校调研疫情防控工作的南开区委书记杨兵一行。南开区领导罗进飞、李晶，校领导杨克欣、李靖，校长助理曲凯参加。

2 月 20 日，校长、校防控领导小组组长曹雪涛检查指导校园疫情防控工作。校长助理、校防控领导小组成员曲凯参加。

2 月 21 日，党委书记、校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组长杨庆山检查校园疫情防控工作。党委副书记、校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成员杨克欣，副校长、校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成员王新生，校长助理、校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成员曲凯参加。

2 月 21 日，召开 2020 年春季学期在线教学工作汇报会。校领导曹雪涛、李靖、王新生出席。

2 月 24 日，党委书记杨庆山同志主持召开本年度第六次党委常委会（扩大）会议暨第九届党委常委会第一百二十二次会议。曹雪涛、杨克欣、李义丹、李靖、王磊、陈军、王新生、于海、梁琪、李君同志出席。本次会议与南开大学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扩大）会议套开。

2 月 24 日，校长曹雪涛主持召开今年第四次校长办公会议。副校长李靖、王磊、陈军、王新生，校长助理曲凯、张伯伟出席。

2 月 25 日，校长曹雪涛到南开大学附属医院（天津市第四医院）检查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治工作，并看望慰问一线医护人员。副校长李靖，校长助理曲凯陪同。

2 月 26 日，召开 2020 届毕业生就业工作推动视频会议。党委副书记杨克欣出席。

2 月 27 日，召开毕业生工作专题协调会。校领导曹雪涛、许京军、杨克欣、陈军、王新生，校长助理曲凯出席。

2 月 28 日，2020 年滇西脱贫攻坚部际联系会暨教育部直属系统扶贫工作推进会议召开。教育部党组书记、部长陈宝生，云南省委副书记、省长阮成发出席。我校在津南校区综合业务东楼设立分会场，党委书记杨庆山、副校长李靖、党委常委李君等参加。

2 月 28 日，杨庆山同志主持召开本年度第七次党委常委会（扩大）会议暨第九届党委常委会第一百二十三次会议。曹雪涛、杨克欣、李义丹、李靖、陈军、王新生、于海、梁琪、李君同志出席。本次会议与南开大学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扩大）会议套开。

2 月 28 日，校领导杨庆山、曹雪涛、杨克欣、李义丹、李靖、王磊、

陈军、王新生，党委常委于海、梁琪、李君，校长助理曲凯、张伯伟带头为支持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捐款。

2 月 28 日，校长曹雪涛在南开园与 61 名南开湖北师生代表视频连线，详细询问大家的生活学习情况，为他们送上母校的问候，鼓励大家坚定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的信心决心。

2 月，我校积极响应国家号召，集合在生物、医药、大数据统计等学科的尖端力量，从疫苗与生物制剂研究、流行病模型预测、社会服务等多个方面开展疫情防控科研攻关。

2 月，我校与国内多所高校及相关生物医药企业的科研团队联合攻关，成功研制出新型冠状病毒 IgM/IgG 抗体联合检测试剂盒。

2 月，统计与数据科学学院黄森忠教授及其合作团队，运用专业知识服务社会，定期对疫情数据进行预测分析，为科学防范疫情提供数据支撑。

2 月，金融学院精算系师生和保险学专业校友共研发“疫情下被赠送保险保障查询系统”，并提供相关咨询及出险、理赔等志愿服务。

2 月，心理学团队推出“南开心理、相携同行”抗疫微信心辅服务，开展了疫情期间面向社会和我校师生的心理咨询及督导服务，并在咨政建言和学术研究中积极为抗疫工作贡献力量。

2 月，现代旅游业发展省部共建协同创新中心积极行动，组织骨干力量，开展专项研究，在旅游业抗击疫情中充分发挥科学引领作用。

2 月，按照天津市委市政府做好疫情防控工作的要求，根据天津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指挥部关于建设发热门诊的指令，南开大学附属医院（天津市第四医院）发热门诊于 17 日开诊，为天津市第二批开诊的六家医疗单位之一。

2 月，按照学校党委要求，附属医院党委慰问援鄂医疗队员家属，转达全院干部职工的关心与问候，并仔细询问他们的生活情况，帮助解决实际困难，排除医疗队员的后顾之忧。

2 月，面对新冠肺炎疫情，学校加强校园防护，并为留校学生发放慰问品。

2 月，向全校 29819 名学生发放每人 100 元的专项补助，用于补贴疫情防控期间网络流量。

2 月，学校慰问留津国际学生。

2 月，推出“在线教学能力培训系列课程”，直播辅导在线平台操作，分享在线教学经验，提供教学案例参考。

2 月，发布 2020 年春季学期推迟开学期间本科教学工作方案，自 17 日（即原定的春季开学日）开始进行在线教学。

2 月，学业指导中心“云端上线”，在线开展“名师有约”“导师工作坊”“学习中心”等学业服务。

2 月，思政课教师为保障新学期教育教学正常运行，做到“停课不停学，学习不延期，教学质量不打折扣”，积极学习钻研在线课程方案，认真做好线上教学的各种准备。

2 月，汉语言文化学院以“平台建课+微信群辅助”方式面向留学生开展在线教学。

2 月，校团委出台《关于组织开展“战‘疫’团旗飘 青春勇担当”主题教育活动的通知》。

2 月，校团委联合天津市区县团委等单位线上开展“关爱一线医护人员子女行动”公益家教活动，为医护人员、公安消防干警、社区抗疫工作者等一线工作人员子女提供公益家教、结对开展课业辅导、读书交流等服务。

2 月，校团委和电子信息与光学工程学院指导南开大学爱乐音乐协会的师生共同创作演唱战“疫”歌曲《同呼吸》，向一线奋战的英雄致敬。

2 月，校友杨轲与我校创业团队“爱生活”合作开发疫情信息管理系统“青镇一家人”，实现对青铜峡镇辖区内居家隔离和集中隔离人员的实时数据管理和动态监测，助力宁夏青铜峡基层战“疫”。

2 月，电子信息与光学工程学院微电子科学与工程专业 2016 级本科生、南开大学周恩来奖学金获得者宁书朋，将自己的 1 万元奖学金捐出，通过武汉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设立的“抗击新型肺炎基金”定点捐赠武汉大学人民医院。

2 月，依托化学学院建设的功能高分子材料教育部重点实验室在 2019 年度化学化工和交叉领域教育部重点实验室评估中获评“优秀”。

2 月，国家教材委员发来感谢信，对逄锦聚教授担任高校哲学社会科学（马工程）专家委员会委员期间的工作表示感谢。

2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经济运行调节局发来感谢信，对我校现代物流研

究中心长期以来服务国家物流发展的智库工作表示感谢。

2 月，桂林市国家可持续发展议程创新示范区建设工作领导小组来信，对我校及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副教授邵超峰支持创新示范区的创建和建设工作表示感谢。

2 月，经济学院盛斌教授与毛其淋副教授合作的论文《进口贸易自由化是否影响了中国制造业出口技术复杂度》荣获商务部“商务发展研究成果奖”（2018/2019 年）文类成果奖一等奖。

2 月，文学院讲师罗维斯获得霍英东教育基金会第十七届高等院校青年教师奖三等奖，经济学院副教授毛其淋的“人力资本对中国企业创新与对外贸易转型升级的影响研究”和哲学院副教授叶树勋的“道家哲学己物伦理问题研究”获得霍英东教育基金会青年教师基金项目资助。

2 月，历史学院李金铮教授的论文《“相成相克”：二十世纪三四十年代费孝通的城乡关系论》发表于 2020 年第 2 期《中国社会科学》。

2 月，南开大学全国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研究中心高质量完成中央马工程重大研究课题。

2 月，中国科学院院士、我校教授陈军团队受 *Nature* 子刊 *Nature Reviews Chemistry* 编委会邀请，发表题为“有机电极材料在锂电池中的实际应用前景分析”的综述论文。

2 月，药物化学生物学国家重点实验室、药学院陈悦教授课题组在抗脑胶质瘤药物化学研究方面取得新进展，发现了一类化合物有望成为新的抗多形性胶质母细胞瘤药物先导化合物——小白菊内酯二聚体，相关研究成果发表于 *Journal of Medicinal Chemistry*。